廿二史攷異

二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廿二史攷異

（十一）

錢大昕撰

廿二史考異卷六十七

宋史一

太祖紀

建隆元年正月。江寧軍節度使高懷德爲義成軍節度使。　江寧。長編作寧江。蓋夔州軍額也。宋時節鎮無江寧軍。當從長編。下文張光裕爲江寧軍節度使。乾德二年。江寧軍節度使劉光義。皆寧江之誤。懷德。劉廷讓二傳。誤與此同。廷讓。卽光義也。

五月。遣昭化軍節度使慕容延釗、彰德軍節度使王全斌、會討李筠。　案。長編。延釗時爲鎮寧軍節度使、全斌時爲彰德軍留後。紀所書皆誤也。延釗傳亦稱鎮寧軍節度使。鎮寧、澶州軍號也。故傳有詔還澶州之語。全斌傳稱相州留後。彰德、相州軍號也。與長編俱合。

以樞密使吳廷祚。留守上都。　宰輔表。作東都留守。地理志。化都亦無上都之名。獨本紀上都留守字凡三見。

乾德五年正月。王全斌責崇義軍節度使。崔彥進責昭化軍節度使。　案。節度使非責授官。據全斌傳。二人皆責授節度觀察留後。故制詞云。止停旄鉞。猶委藩宣也。長編同　唐時方鎮各擅其地。未奉朝命者。往

往自稱留後。權勢與使無異。宋初除藩鎮專擅之弊。留後與使品秩攸殊。全斌二人。由節度降授留後。紀仍書節度使。誤之甚矣。

開寶元年八月。命昭化軍節度使李繼勳等征北漢。　案繼勳傳。作昭義軍節度使。長編亦同。昭義者。潞州軍號。澤潞與北漢接境。故命爲前軍都部署。紀作昭化者誤。

十一月。上尊號曰應天廣運大聖神武明道至德仁孝皇帝。　長編無仁孝二字。又以大聖爲聖文。未詳孰是。

五年正月。前盧縣尉鄢陵許永。年七十有五。自言父瓊。年九十九。兩兄皆八十餘。案長編云長兄年八十有一。次兄年七十有九。乞一官以便養。因召瓊厚賜之。授永鄢陵令。　此事又見隱逸傳。唯彼云授鄢城令。與紀異。長編亦作鄢陵。蓋授本縣令。以便養耳。此當以紀爲正。非指八十餘也。隱逸傳與長編同。紀誤。

八年正月。御長春殿。謂宰相曰。朕觀爲臣者。比多不能有終。豈忠孝薄而無以享厚福邪。宰相居正等頓首謝。　此語又見薛居正傳。而彼較詳。彼乃君臣交儆之詞。此則專責臣下。當删此存彼。

十月。改潤州鎮江軍節度爲鎮海軍節度。　案唐時潤州置鎮海軍節度。至是改軍額爲鎮江。非本名鎮江。而改爲鎮海也。長編本云。改鎮海軍爲鎮江軍。紀誤。

大中祥符元年。加上尊謚曰啓運立極英武睿文神德聖功至明大孝皇帝。　案此十六字。乃祥符五年

再加之謚。若元年所上。則啓運立極英武聖文神德元功大孝十四字也。史誤。

太宗紀。

太宗神功聖德文武皇帝。　案。宋諸帝謚皆十六字。獨太宗紀首止六字。而篇末亦無增加尊謚之文。此史家脫漏也。考東都事略云。大中祥符元年。加謚至仁應運神功聖德文武大明廣孝皇帝。五年。再加謚曰至仁應運神功聖德文武睿烈大明廣孝皇帝。禮志亦載兩次加謚。惟以再加係於天僖元年。似與王偁說異。然眞宗紀。於祥符五年亦書加太廟六室尊謚。蓋加謚在祥符。而上册在天禧耳。紀皆缺而不書。

太平興國三年五月。李飛雄矯制。乘驛至清水縣。縛都巡檢周承瑨、及劉文裕、馬知節等七人。將劫守卒。據城爲叛。文裕覺其詐。禽縛飛雄。案之。盡得其狀。詔誅飛雄及其父母妻子同產。　案知節傳。不及被縛事。據李氏長編。引知節傳。有知節先辨飛雄之詐。因語文裕云云。則舊史固有之。元人刊修。偶遺漏耳。

七月。右千牛衛上將軍李煜卒。　案太祖紀。孟昶書薨。此紀李煜、劉鋹、劉繼元皆書卒。昶官中書令。在使相之列故也。

四年正月。置簽署樞密院事。以石熙載爲之。　案太祖紀。樞密使除授皆書。副使則不書。如建隆元年八

月。除趙普。三年十月除李處耘。乾德二年正月。除王仁贍。五年二月除沈義倫。開寶六年九月。除楚昭輔。紀皆無之。至是始立簽署之名。以熙載爲之。未幾眞授副使。自後樞副知院同知簽書除授。本紀皆書之。獨英宗紀不書。它紀閒有不書者。史脫文也。

五年七月。討交州黎桓。命蘭州團練使孫全興、八作使張濬、左監門衞將軍崔亮、寧州刺史劉澄、軍器庫副使賈湜、閤門祇候王僕、並爲部署。全興濬亮由邕州。澄湜僕由廉州。　案長編。是時充邕州路都部署。尙有鞍轡庫使陳欽祚一人。張濬。交阯傳作張璿。長編作張守璿。

六年三月。交州行營。破賊于白藤江口。知邕州侯仁貴討之。　仁貴。當作仁寶。

詔斬劉澄、賈湜於軍中。　案交阯傳。上遣使就劾澄、湜、僕。澄尋病死。戮湜等邕州市。與紀不同。考長編。稱王僕病死。澄與湜竝戮於邕州市。則傳誤也。

九月辛亥。以趙普爲司徒。　此普再入相。除司徒、兼侍中。侍中爲眞宰相。故得入政府視事。司徒三公之官。非宰相也。紀書司徒。不書侍中。蓋未通於官制矣。宋初。宰相官至侍中。則不復稱平章事。端拱元年。趙普三入相。以太保兼侍中。加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自後雖侍中而不加平章事。祇爲使相。非眞相矣。

雍熙三年三月。武寧軍節度使、同平章事岐國公陳洪進卒。　案石守信以使相書薨。陳洪進、潘美亦使相而書卒。眞宗紀。張玄德書薨。石保吉、魏咸信書卒。均爲使相。而書法各異。此義例之可議也。

淳化元年三月丙子朔。此無事而書朔。蓋衍文。

乙未。幸西京留守趙普第視疾。是歲正月戊子。普罷相。以太保兼中書令。充西京留守。紀屢書視疾。而於罷相一節。則反失之。

眞宗紀。

至道三年五月。以鎮安軍節度使李繼隆、同平章事。此使相非眞宰相。當云加某官某人同平章事。方與眞相有別。

六月。以工部侍郎同知樞密院事錢若水。爲集賢院學士。此罷樞密而除學士。當有罷免字。本紀中此類甚多。略舉一條。以見拜罷書法之不分也。集賢院宰輔表。作祕書院。

大中祥符七年三月。制加宰相王旦、向敏中、楚王元佐、相王元偓、舒王元偁、榮王元儼、樞密使、同平章事。

案旦與敏中。除平章事已久。又未嘗兼樞密使。諸王例無授樞密使者。此文必有譌舛。長編亦無此事。

八年七月。王嗣宗爲大同軍節度使。宰輔表及宰輔編年錄。並作天平軍。長編亦作大同。

九年九月丙午。陳彭年、王曾、張知白、並參知政事。案宰輔表。祇有曾知白。不及彭年。表之漏也。

八月丙戌。以陳堯叟爲右僕射。編年錄。作甲申。

天禧元年四月。陳堯叟卒。案太宗紀。石熙載以前樞密使官僕射。書薨。堯叟亦前樞使。且加平章事。官

亦至僕射。而書卒。於例未安。

八月壬申。王旦對于便殿。是歲七月丁巳。旦罷政。紀當書而失書。

九月癸卯。以參知政事王曾爲禮部侍郎。案曾傳。罷爲禮部侍郎判都省事。卽其事也。

己酉王旦薨。宰輔表作癸卯。

乾興元年二月庚子。大赦天下。癸卯。上尊號曰應天尊道欽明仁孝皇帝。案東都事略。二月庚子朔。大赦天下。詔自今中外所上表。咸去稱號。羣臣請上尊號曰應天尊道欽明仁孝皇帝。從之。蓋眞宗以咸平二年。受崇文廣武聖明仁孝皇帝之號。大中祥符元年。增至十六字。五年增至十八字。天禧三年。增至二十二字。至是詔去尊號。又因羣臣之請。祇稱應天尊道欽明仁孝八字爾。宋史刪去詔中外上表去稱號一語。而前後尊號字數多寡之故。遂難通矣。

仁宗紀。

乾興元年十一月。錢惟演罷。此紀宰執去位。皆書罷而不書所授之官。以宰輔表已有之也。它卷或詳或略。或不書罷免字。蓋史局多人。彼此不相檢照。自昔然矣。

天聖元年閏月。馮拯卒。前宰相以禮始終者。例書薨。此紀馮拯、王欽若、王隨三人。獨書卒。狄青、王德用、皆前執政官。使相例當書薨。而亦書卒。

康定元年八月戊申。夏守贇罷。宰輔表失書。

慶厤四年七月。封宗室十人。爲郡王國公。案燕王德昭傳。亦云慶厤四年。詔封十王之後。然十人之名。紀傳俱未詳列。文獻通考。引國朝會要云。慶厤四年。制封宗室。乃以皇叔德文爲東平郡王。秦王廷美子。皇兄允讓爲汝南郡王。陳王元偓子。皇弟允良爲華原郡王。周王元儼子。皇姪從藹爲潁國公。魏王德昭孫。從煦爲安國公。岐王德芳孫。宗說爲祁國公。楚王元佐孫。昭成太子孫宗保爲建安郡王。昭成太子名元僖。華王孫宗達爲恩平郡王。華王元偁。楚王元偓。邢王孫宗望爲清源郡公。邢王即越王元傑。則止有九人。又魏王廷美傳。稱慶厤中宗室王者四人。據會要。卻有五人。皆不相合。惟王伯厚玉海云。制封德文東平郡王。濮王汝南郡王。即允讓。允弼北海。允良華原郡王。從藹潁國公。八月壬辰。改命守巽。從煦安國公。宗說祁國公。宗保建安郡公。宗達恩平郡公。宗望清源郡公。其敍四王六公之名。最爲分曉。會要蓋脫允弼一人。又宗保、宗達本郡公。而誤爲郡王耳。允弼蓋鎮王元偓之子。十人者太祖子二房。太宗子七房。秦王廷美子一房也。長編與玉海正同。

神宗紀。

治平四年三月壬申。歐陽脩知亳州。癸酉吳奎參知政事。罷。罷字衍。當移於歐陽脩之下。

熙寧二年四月。唐介薨。案執政例書卒。而介獨書薨。歐陽脩以前執政亦書薨。熙寧五年。陳升之以前宰相而反書卒。元豐二年。歐陽脩、張昇、皆前兩府致仕。脩官太子少師。昇官太子太師。脩書薨而昇書卒。皆義例

之未當者也。呂誨以右諫議大夫書卒。熙寧四年。誨非兩府非使相。其卒不當書于本紀。高宗紀。尹焞、楊時書卒。寧宗紀。朱熹書卒。或以尊崇道學。特變其例。然周敦頤二程。又未嘗書卒也。

八年八月。韓絳罷。神宗紀中。宰執罷政外除。皆書知某州。或云判某州。獨是年絳知許州。元豐七年。王安禮知江寧府。則略而不書。

元豐三年九月丙戌薛向罷知潁州。宰輔表失書。

四年正月。龍圖閣直學士韓縝同知樞密院事。案宰輔表及編年錄。同日除知樞密院。尚有呂公著一人。

哲宗紀

元祐六年十一月壬辰。尚書右丞蘇轍罷知絳州。案宰輔表。是年二月。蘇轍自龍圖閣學士、御史中丞、除尚書右丞。明年六月。自守尚書右丞除門下侍郎。中間無罷政一節。

紹聖元年五月乙丑。鄧潤甫卒。哲宗朝執政。趙瞻、孫固、傅堯俞紀皆書薨。獨潤甫書卒。徽宗紀。溫益、朱諤、張康國、鄧洵武皆執政而書卒。趙挺之、劉正夫、何執中皆前宰相。而亦書卒。南渡以後。執政本紀多書薨。間有書卒者。不過十之一耳。惟宰輔表於執政皆書卒。

元符二年八月戊寅。皇太子薨。案皇太子。當作皇子茂。茂生三月而夭。未有封號。既歿。乃追封越王下

文書十月己未越王茂薨。卽其人也。徽宗紀。崇寧元年十二月。贈哲宗子鄧王茂爲皇太子。則哲宗紀中。安得預書皇太子乎。此紀稱越王。而徽宗紀作鄧王。當有一誤。

十月甲寅。日有食之。既。　案。日食必在朔。紀先書十月壬子。而後及甲寅。其非朔日審矣。天文志亦不載此食。必史臣之誤也。考遼史朔考。是歲十月。實己亥朔。甲寅爲月之十六日。而天文志月食篇中。卻有十月甲寅月食既一事。乃知史臣誤以月食爲日食耳。本紀之例。書日食不書月食。

徽宗紀。

元符三年十月。升端州爲興慶軍。　端州本軍事州。徽宗自端王入繼大統。乃升爲節鎭。以興慶爲軍額。非改州爲軍也。當云升端州爲興慶軍節度。

政和三年十一月。升端州爲興慶府。　案。重和元年十月。又書改興慶軍爲肇慶府。似政和三年已有府名。後乃改稱肇慶也。及考地理志。元符三年。升興慶軍節度。重和元年。賜肇慶府名。初無政和三年升府之事。予嘗游七星巖洞中。得石刻云。政和丁酉暮春。程江古革初自新昌移守興慶。是年仲夏。眞陽馮齊荀起於祥除。來貳府政。相與咨詢。有請於朝。次年春。乃被旨陞作大藩。其云陞作大藩者。謂升州爲府也。據石刻。始知改府之議。乃由端州守臣所請。在政和七年丁酉之夏。至次年春。乃得俞旨。卽重和元年也。其賜名肇慶。當在次年冬。故紀繫於十月。然則政和七年以前。端州尙未稱府明矣。

七年三月。升鼎州爲常德軍。四月。升温州爲應德軍。五月。升慶州爲慶陽軍。渭州謂平涼軍。　此四州皆以潛藩升爲節度州。賜軍額。當增節度二字。地理志。温州爲應道軍。此云應德。似誤。

宣和元年十二月。升瀘州爲瀘川。睦州爲建德。岳州爲岳陽。寧州爲興寧。宜州爲慶遠。光州爲光山。均州爲武當軍。　此七軍皆節度軍額也。當增節度二字。

欽宗紀。

靖康元年正月己巳。尚書左丞宇文粹中。　案粹中以宣和六年除右丞。初未轉左。其時左丞則趙野也。此左字當作右。

二月辛亥。宇文粹中罷知江寧府。　宰輔表失書。

高宗紀。

建炎三年三月戊子。盧益爲尚書左丞。壬寅盧益罷。　案是月辛巳。以盧益爲尚書右丞。未拜。復罷爲資政殿學士。距戊子纔八日。一月之中。再除而再罷。似非情理。宰輔表祇書辛巳之除。而無戊子再除一節。紀殆重出也。考編年錄。戊子召王孝迪爲中書侍郎。與資政殿學士。尚書左丞盧益。竝奉使金國。益辭行。遂以本職提舉崇福宮。益執政凡八日。然則益乃以戊子日罷。辛巳至戊子。恰八日也。孝迪與益。俱被命使金。而益之除左丞。乃在其前。紀所書俱未足信。

七月己丑。以資政殿大學士王綯。參知政事兵部尚書周望。同簽書樞密院事。　宰輔表。作壬寅。

四年二月乙亥。詔復以虞益爲資政殿學士李回端明殿學士。並權知三省樞密院事。八月癸未虞益罷。

宰輔表。失書益拜罷事。

十月丁亥。以李回同知樞密院事。　丁亥。表作己丑。

紹興元年五月丙辰朔。　當是丙申朔。

十月乙丑李回罷。　表作九月癸丑。

十一月庚戌富直柔罷。　表作戊戌。

三年五月丁卯。以韓肖胄等充金國軍前通問使。　是月除肖胄同簽書樞密院事。本紀失書

四年正月己卯。韓肖胄罷。　己卯。表作癸酉。

五月甲子。以孟庾兼權樞密院事。　表失書。

八月庚辰。以趙鼎知樞密院事。　表失書。

十一月戊午。以胡松年兼權參知政事。　表失書。

五年閏月乙卯。以孟庾、沈與求並兼權樞密院事。　表失書。

五月己丑。以孟庾知樞密院事。　表作四月乙丑。

七月己卯。以沈與求兼權樞密院事。表失書。

六年二月。以兵部尚書都督府參謀折彥質簽書樞密院事。表在三月。又是月沈與求罷。以彥質權參知政事。表亦失書。

五月戊戌朔。當是戊辰朔。

九年四月丙寅。以孫近兼權同知樞密院事。表失書。

十二月甲子。李光罷。甲子表作辛酉。

十年四月壬申。韓肖胄罷。表及編年錄。並在二月。

十一年四月辛巳。以王次翁兼權同知樞密院事。表失書。

十四年六月。內侍白鄂坐誹謗。及其客張伯綸。俱黥配吉陽軍。案秦檜傳。右武大夫白鍔。有燮理乖謬語。刺配萬安軍。太學生張伯麟。嘗題壁曰。夫差爾忘越王殺爾父乎。杖脊刺配吉陽軍。鄂與鍔。綸與麟。音之譌也。紀云。俱黥配吉陽軍。據傳則鍔配萬安軍。與吉陽軍非一地。

二十年正月甲午。金就遣完顏思恭等來賀天申節。金史交聘表。是年遣完顏思恭、翟永固爲報諭宋國使。完顏元宜、高懷貞爲賀宋生日使。非卽遣思恭也。

二十一年二月癸亥。以余堯弼兼簽書樞密院事。表失書。

十二月金遣兀朮魯、定方等來賀明年正旦。金史交聘表作孛朮魯阿海。孛之爲兀聲之譌也。定方卽阿海。一人而二名猶宗弼宗翰之類。餘放此。

二十二年十二月。金遣張利用等來賀明年正旦。案金史。是年以張用直爲賀宋正旦使。用直卒。改遣左瀛。與紀所載姓名異。

二十六年八月辛卯。程克俊罷。表失書。

二十九年六月丙申。陳誠之罷。表作丁酉。

己亥以陳康伯兼權樞密院事。表失書。

三十年四月丙辰。賀允中兼權同知樞密院事。表失書。

孝宗紀。

紹興三十二年甲戌。御筆賜字元永。乙亥。內降御札。皇太子可卽皇帝位。案甲戌、六月九日。乙亥、六月十日也。史失書六月。高宗紀。六月丙寅朔。禮志。六月十日降御札。

七月壬寅。以黃祖舜兼權參知政事。表失書。

十月。以岳陽軍節度使居廣、開府儀同三司。案居廣爲益王頵之曾孫。乾道四年封永陽郡王。九年。加少保。淳熙八年薨。近封永王。當附見於頵傳。又孝宗時有保康軍節度使。天水郡公居中。嘗權主奉益

王祭祀。見□益公集。亦當附顏傳。史皆失之。

史浩兼權知樞密院事。十一月。史浩免權知樞密院事。表皆失書。

隆興元年六月戊辰。詔虞允文。此下似有脫文。或云。詔當作召。

二年十月丁卯。賀允中罷爲資政殿大學士致仕。表失書。

己巳。以周葵兼權知樞密院事。王之望兼同知樞密院事。表失書。

乾道元年六月癸未。王剛中薨。表失書。

九月甲戌。以洪适兼同知樞密院事。表失書。

五年二月壬寅。以給事中梁克家簽書樞密院事。甲辰。以王炎參知政事、兼同知樞密院事。宰輔表。俱在甲寅。編年錄。俱在甲辰。

七年七月庚子。以王炎爲樞密使四川宣撫使。表失書此事。然於九年。書王炎罷樞密使。則是本有而刊本脫之也。

淳熙元年十月丙寅。鄭聞薨。表失書。

二年六月庚戌朔。以沈夏同知樞密院事。表在五月。而闕其日。

九月丁未。沈夏罷。編年錄及表。並作閏九月。案是年閏九月己酉朔。無丁未日。當從紀。

四年六月己卯。以王淮參知政事。表作五月。而闕其日。

五年三月己未。以王淮知樞密院事。趙雄參知政事。三月。表作六月。

七年十二月。以新除成都府路提點刑獄祿此字疑譌東之權四川制置司應。監本此下脫一葉。誤以第三十三卷之第十一葉攙入。

九年七月壬辰。以資政殿學士李彥穎參知政事。彥穎以十年正月甲申罷。宰輔表俱失書。編年錄則云。是月壬辰。彥穎罷參知政事。依舊資政殿學士。提舉洞霄宮。十年正月。右諫議大夫張大經。論彥穎不能治家體國。詔特降爲中大夫。與此紀異。而又闕其復拜參政之歲月。未審孰是。

九月庚午。以王淮爲左丞相。梁克家爲右丞相。表失書。

十年正月丁丑。以給事中施師點簽書樞密院事。表在去年十二月。以厤推之。丁丑乃正月十一日。表誤。

十五年二月。金遣使蔡克忠等來弔祭。金史交聘表。作蒲察克思。蒲察。女直氏也。當從表。

光宗紀。

紹熙二年二月。遣宋之瑞等使金弔祭。金史交聘表。作宋之端。

金遣完顏亶等來告哀。案。金熙宗名亶。不應使者與同名。金史交聘表。作亩字。

四年六月戊申。胡晉臣薨。表失書。

寧宗紀。

嘉泰二年。是年七月己巳。程松以父憂去位。則表有而紀失之。

嘉定元年六月甲申。林大中薨。八月辛未。邱寀卒。寀與大中皆見任執政。而一書薨。一書卒。又同在一年之內。何不檢照乃爾。

十二月。升嘉興府爲嘉興軍。當云嘉興軍節度。脫節度二字。

淮西揀刺二萬六千餘人。以爲御前定武軍。定武、當作武定。

七年三月丁卯。以安丙同知樞密院事、成都府路安撫使。表失書。八月戊申。改觀文殿學士知潭州。表亦失之。

理宗紀。

太祖十世孫。案孝宗、理宗。竝以宗子入繼大統。孝宗紀。歷敍世系所出。而理宗止及其父。於史例殊未畫一。當云太祖子燕王德昭。生冀王惟吉。惟吉生廬江侯守度。守度生嘉國公世括。世括生房國公令稼。令稼生子奭。子奭生伯旰。伯旰生師意。師意生希瓘。

紹定四年七月庚戌。葛洪資政殿學士、知紹興府。表失書。

端平元年六月。詔故端明殿學士、開府儀同三司史彌遠。贈資政殿大學士。謚忠宣。此別是一人。非彌遠也。當是刊本之譌。

二年五月庚戌。以喬行簡兼參知政事。表失書。

十一月乙丑。鄭性之兼權參知政事。表失書。

十二月甲辰。曾從龍。薨。余嶸同簽書樞密院事。表皆失書。

嘉熙元年正月辛酉。以李鳳同知樞密院事、四川宣撫使。紀於四月壬午朔。又書以李鳳同知樞密院事、四川宣撫使、知成都府。蓋一事而重出。然表皆不書。

二月癸未朔。李鳴復罷。以資政殿學士知紹興府。表與本傳皆不書。

六月癸巳。以鄒應龍爲資政殿學士。知慶元府、沿海制置使。表失書。

二年四月癸未。以李鳳同簽書樞密院事、督視江淮京湖軍馬。表不書

五月丙戌。詔崔與之提舉洞霄宮、任便居住。案宰輔表。三年六月庚子。崔與之力辭相位。特授觀文殿大學士致仕。與之傳亦云。嘉熙三年。以觀文殿大學士提舉洞霄宮。此紀書於二年五月。恐誤。

李鳴復復參知政事。表失書。

淳祐四年正月壬寅朔。以李鳴復參知政事。杜範同知樞密院事。據宰輔表。是月丁巳。鳴復罷知福州。

範罷知婺州。紀書除而不書罷。亦脫漏也。

八年六月戊戌。以徐鹿卿爲樞密使、兼參知政事兼侍講。　案鹿卿傳。無除執政之事。宰輔表亦不載。此必傳寫之譌。

寶祐二年十月。追削余玠資政殿學士、奪其子晦刑部侍郎告身。　案寶祐元年。余玠卒。以余晦權刑部侍郎、四川安撫制置使、知重慶府代之。晦乃天錫之從子。非玠子也。且玠籍蘄州。晦籍明州。本非一族。史殆誤矣。

三年六月。王埜以御史胡大昌言。罷給事中。依舊端明殿學士。提舉洞霄宮。　案宰輔表。是月王埜自禮部尚書。除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尋罷。王埜傳亦云。拜簽書樞密院事。與宰相不合。言者攻之。以前職主管洞霄宮。紀云罷給事中。又不書除簽樞。蓋失之矣。

四年正月。詔史嵩之觀文殿大學士、依前金紫光祿大夫永國公致仕。　已見淳祐六年。此重出。

十二月乙丑。以張磻兼參知政事。　表失書。

五年六月丁酉。馬天驥以臺臣言罷。詔依舊端明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　表失書。

景定二年十月。皇太子擇配。帝詔其母族全昭孫之女。擇日入見。寶祐中。昭孫沒于王事。全氏見上。上曰。爾父死可念。對曰。臣妾父固可念。淮湖百姓尤可念。上曰。卽此語可母天下。迨開慶丁大全用事。以京

尹願嵩女爲議。大全敗。故有是命。　此事已見后妃傳。以史例言之。當載本傳。不應入紀也。

三年五月辛未。馬光祖以病請詞。詔知福州兼福建安撫使。　表失書。

四年九月甲午。楊棟同知樞密院事、棟權參知政事。葉夢鼎簽書樞密院事。　表作三月庚子。

五年四月乙丑。何夢然、馬天驥以臺臣劾罷。　夢然見任執政。其罷當載於表。而表失書。

七月丙申。臺臣言太子賓客楊棟。指彗爲蚩尤旗。欺天罔君。詔棟罷職予祠。　棟亦見任執政。其罷表亦失書。

度宗紀。

咸淳二年。　是歲四月壬午。姚希得罷。五月甲寅。王爚除參知政事。留夢炎同知樞密院事。包恢簽書樞密院事。三年正月壬辰。王爚知樞密院事。兼參知政事。留夢炎、葉夢鼎並參知政事。常挺簽書樞密院事。三月壬辰。程元鳳除少傅右丞相。兼樞密使。丁未。程元鳳罷。六月己卯。王爚罷。八月辛未。葉夢鼎除右丞相、兼樞密使。留夢炎除樞密使。常挺同知樞密院事、兼權參知政事。十一月庚戌。常挺除參知政事。馬廷鸞同知樞密院事。四年正月乙巳。留夢炎罷。四月庚寅。馬廷鸞兼權參知政事。十二月丙戌。包恢罷。六年正月丙寅。陳宗禮除簽書樞密院事。趙順孫同簽書樞密院事。紀皆失書。蓋本紀自寧宗以後。繁簡無法。而度宗、瀛國公兩紀。尤爲冗雜。若咸淳四年。右正言黃鏞言。今守邊急務。非兵農合一不

可。一曰屯田。二曰民兵。川蜀屯田爲先。民兵次之。淮襄民兵爲先。屯田次之。此足食足兵良策也。不報。此當入兵志。德祐元年六月。王應麟言。開慶之禍。始於丁大全。請凡大全之黨。在謫籍者。皆勿宥。從之。又應麟繳還章鑑、曾淵子錄黃。言韓震爲逆。二人實芘之。且淵子芘翁應龍。致有逸罰。又嘗竊府庫金以遁。命削鑑一官。放歸田里。淵子再削一官。徙吉州。誅翁應龍。籍其家。應麟復繳還曾淵子貶吉州錄黃。遂貶韶州。八月。趙淇除大理少卿。王應麟封還錄黃。言昔內外以寶玉獻似道。淇兄弟爲甚。十月。應麟與當楙請立濟王後。此數事。當入應麟傳。七月。王爚子嗾京學生劉九皐等。伏闕上書。言陳宜中擅權。似道芘趙潛。潛說友。使門客子弟。交通關節。其誤國將甚於似道。此事已入陳宜中傳。唯不載九皐名耳。

三年六月壬戌。加授呂文德少傅。馬光祖參知政事。李廷芝兵部尚書。並職任仍舊。　案景定建康志。六月六日。三省同奉御筆。馬光祖除參知政事。尋具辭免。再奉御筆。馬光祖可依前觀文殿學士仍舊任。是光祖參政之命雖下。而旋卽辭免。如紀所書。似光祖以參知銜仍舊任。宰輔表詔書除參知政事。不言仍舊任。又似光祖去建康而入參大政。皆失其實。建康志。乃光祖幕僚所譔。必不誤也。

瀛國公紀。

德祐元年六月己未。以李庭芝知樞密院事、兼參知政事。　表失書。

八月壬寅。加夏貴樞密副使。表失書。

十月癸亥。陳合坐匿廖瑩中家資。奪執政恩數。合見任執政。其罷免當見於表。而表失之。

廿二史考異卷六十八

宋史二

天文志三

晉志。以織女漸臺輦道皆屬太微垣。以河鼓左旗右旗天桴屬天市垣。案晉書天文志。天文經星。分爲三段。一爲中官。一爲二十八舍。一爲星官。在二十八宿之外者。古人謂之外官。其中官之星。以北極紫宮爲首。而北斗次之。文昌諸星。直斗魁前者也。太微諸星。與斗衡相直者也。自攝提大角。以至貫索天紀織女漸臺輦道。皆在斗杓下者也。故次於北斗。自平道以至少微長垣。俱在二十八宿之上。故亦屬之中官。其序則自東而北。而西而南焉。隋志。星名較多於晉志。其分目次第。則一與晉志同。蓋古無以太微天市配紫宮爲三垣者。史記天官書。祇有中官。而太微屬南官。天市屬東官。晉隋兩志。則分中外官。與二十八舍爲三列。而太微天市。亦雜敍於中官之內。晉隋志皆出李淳風之手。無云三垣者。則三垣之名。在淳風以後矣。上元太微。下元天市。始見於步天歌。歌不著撰人名氏。相傳以爲唐王希明、自號丹元子者所撰。鄭漁仲獨非之。以爲丹元子。隋之隱者。然唐初尚無三垣之說。則非隋人所撰審矣。後世以中官之星。分屬三垣。又以二十八宿內外諸星。案其經度。分屬各宿。皆始于步天歌。晉隋以前所未有

也。修宋史者。不加詳考。輒云晉志某星屬太微垣。某星屬天市垣。誣甚矣。卽如扶筐織女漸臺輦道。北方之星也。豈得越紫宮而南屬於太微乎。大陵積尸天船積水天大將軍軒轅泗旗。西方南方之星也。豈得越紫宮而東屬於天市乎。

天文志五

七曜。七曜一篇。皆襲用前史之文。於宋事無涉。

今紹興厤法。歲星每年行一百四十五分。是五年當作每年行一次之外。有餘一分。積一百四十四年。剩一次矣。案歲星百四十四年而超一次。此漢三統術也。志以爲紹興術。誤。

日食。案日食本紀失書者。開寶元年十二月己酉朔。乾興元年七月甲子朔。寶元元年正月戊戌朔。慶厤二年六月癸酉朔。嘉定十一年七月庚午朔。其它以陰雲不見而不書者。不勝紀也。

乾興元年七月甲子朔。日食幾盡。據遼史朔考。是年七月實戊辰朔。此云甲子。疑誤。

建炎三年二月壬午。月食于軫。案是歲二月庚戌朔。其月無壬午日。

五行志四

乘雞登寶位。乘、一作抱。登、一作昇。

子建司南位。司、一作居位。一作極。

東隣家道闕。隨虎遇明興。一作東隣嬌小女。騎虎踏河冰。凡云一作者皆景定建康志引江少虞類苑之文。

煜、丁酉年襲位。當作辛酉。

律厤志一

惟奉元會天二法不存。案奉元術。淮南人衞朴所造。知制誥沈括提舉。熙寧八年閏四月奏上。詔進括一官。賜朴錢百千。朴言崇天氣後天。明天朔先天。更以己學爲之。視明天朔減二刻。玉海載紹興九年。詔陳得一。裴伯壽補修奉元厤。以史官修神宗正史厤志。奉元厤缺故也。則南渡初奉元術已亡。紹興雖詔補修。訖未成書。故洪邁等修四朝史。仍不著其法也。奉元術雖失傳。其改造本末。亦應見于志。而史家略不及之。此掛漏之大者。又案。此志惟總序一篇。乃元史臣之筆。自一卷至三卷。本之三朝史。四卷至九卷。本之兩朝史。十卷至十三卷。本之四朝史。十四卷以後。本之中興史。四史體裁。本未畫一。史臣彙爲一志。初未鎔范。故首尾絕不相應。加律厤二端。宜各以類從。若以宋初和峴論律呂。仁宗時著樂髓新經。及阮逸、胡瑗、房庶、范鎮諸人之論律。南渡後胡銓之審律論。蔡元定之律呂新書。李如麓之樂書。程迥之三器圖議。併爲一篇。豈不首尾完善。而乃沿襲舊文。錯雜於厤議之中。大可笑也。又如渾儀之式。俱載天文志。獨皇祐製儀。乃在律厤篇中。亦爲不倫。

乾元元率。九百四十。元率。卽日法也。以歲周軌率參校。當是二千九百九十。史有脫文。

應天歲盈二十六萬九千三百六十五。李銳曰。此條甚誤。以意求之。當作歲總七十三萬六百三十五。其歲盈則一萬四百九十一也。置氣策小餘二千一百八十五秒一十五。刊本作二十四誤。以二十四乘內秒。得五萬二千四百五十五。大昕案。此即一歲氣盈分數。以元法收之。得五日四分日之一。弱也。諸家欲省算。故以五約之。其求天正冬至。大小餘皆半。而進位仍以五乘之也。以五除之。即歲盈之數。以三百六十乘元法而五除之。加入歲盈。即歲總之數也。

氣策十五。小餘二千一百八十五秒二十四。案應天術。以二十四爲秒法。滿二十四。則小餘當進一。而無秒數矣。此二十四。必後人妄改。今從李生校改作一十五。

候策五。小餘七百二十八秒二。此秒數亦誤。置歲餘五萬二千四百五十五。以七十二候除之。得七百二十八。不盡三十九。以秒法通之。得九百三十六。以七十二除之。當爲秒十三也。

求六十四卦。此即六日七分之法。以坎離震兌分主四時。其直日用事者。惟公辟諸侯卿大夫。凡六十卦耳。此云六十四卦。蓋後人妄增四字。

律厤志三

屯田員外郎呂奉天上言。案經史。周秦以前。多無甲子。太史公司馬遷。雖言歲次。詳求朔閏。則與經傳多不符合。乃言周武王元年。歲在乙酉。案史記年表。本無甲子。裴駰采徐廣注附入。後人誤認爲正文耳。其云周武王元年。歲在乙酉。則史記無此文。

王起撰五位圖。言周桓王十年。歲在甲子。　案。漢人據諸緯書。謂獲麟之歲。歲在庚申。依此上推。魯莊公恆星不見之歲。不直甲子。

又言孔子生於周靈王庚戌之歲。卒於周悼王四十一年壬戌之歲。皆非是也。　悼王當作敬王。古法。太歲百四十四年而超一辰。與漢以後人所說異。若依後人追命之。則孔子生於庚戌。卒於壬戌。初無誤也。

乃知唐堯卽位之年。歲在丙子。迄太平興國元年。亦在丙子。凡三千三百一年矣。　案汲冢紀年。稱唐堯元年。歲在丙子。隋袁充亦云。唐堯丙辰生。丙子年受命。呂氏之說。蓋本於此。今人以甲辰爲堯元。載出於邵氏皇極經世書。邵又本於皇甫謐帝王世紀。劉恕通鑑外紀。又以戊辰爲堯元年。要之皆無的據。學者存而不論可也。

自堯卽位年。距春秋魯隱公元年。凡一千六百七年。　案。自堯丙子。依此歲數推之。則隱公元年。在癸亥矣。漢以後儒。皆言隱公元年。歲在己未。呂說未可信。呂奉天說。較今人所推。少三十二年。

律厤志七

以等數約之。得三萬九千爲元法。九千五百爲斗分。二萬六百九十三爲朔餘。六百二十四萬爲日度母。二十二億七千七百二十萬四百四十七爲周天分。八萬四百四十七爲歲差。　此注與前後文重複。

可刪。

新厤。斗分九千五百。以萬平之。得二千四百二十五半盈。得中平之數也。置斗分九千五百。以萬通之。如日法。三萬九千。而一得二千四百三十五又百分之八十九強。故云半盈也。二十五。當作三十五。

天正冬至。大餘五十七。小餘一萬七千。推得治平元年天正冬至辛酉日。實嘉祐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六十四卦。當作六十卦。

竟六日三千四百八十六秒。蓋三萬九千分之三千四百八又十八分秒之六也。十字衍、

律厤志八

唐徐昇作宣明厤。悟日食有氣刻差數。徐昇、蓋徐昂之譌。然昂所撰術名觀象。非宣明也。唐志宣明術。不著撰人姓名。

自元嘉厤後。所立日法。以四十九分之二十六爲強率。以十七分之九爲弱率。併強弱之數爲日法朔餘。此語已見前卷。

思恭又嘗推劉羲之爲知厤焉。羲之。當作羲叟。

元祐觀天厤。　案元祐之觀天崇寧之紀元志皆不敍改造原委考玉海元祐二年九月以奉元厤疏命保章正黃居卿等六人考定初衞朴厤冬至後天一日元祐五年十一月癸未冬至驗景長之日迺在壬午遂造新厤六年十一月八日賜名觀天工侍王欽臣爲序紹聖元年頒行徽宗時有司以觀天推崇寧二年十一月朔爲丙子頒厤之後始悟其朔當進而失進遂造占天厤改十一月朔爲丁丑而再頒厤焉既而厤官言占天成於私家不經考驗不可施用乃命姚舜輔等復造新厤視崇天減六十七刻半始與天道相合崇寧五年五月十六日厤成賜名紀元御製序則觀天紀元二術改造本末非無可考也

律厤志十二

崇寧紀元厤演紀上元上章執徐之歲　玉海云紀元厤取徽宗受命年登極日元用庚辰日起己卯失古厤之法

律厤志十四

宋厤在東都凡八改曰應天乾元儀天崇天明天奉元觀天紀元星翁離散紀元厤亡　此卷全是中興國史之文追敍東都改術以爲緣起今既合爲一篇當云南渡星翁離散紀元術亡何必更數八改之名乎

律厤志十五

無非推求上元開闢。爲演紀之首。氣朔同元。而七政會於初度。從此推步。以爲厤本。未嘗敢輒爲截法。而立加減數於其間也。　案推步家先據近測。乃求厤元。以爲布算之始。然每易一術。必更一元。演紀之數。積至億萬。大率荒邈無稽。楊忠輔剏立截法。近取紹熙甲寅歲。以爲上加下減之端。又追溯三千八百三十年前。以爲上元。則載籍所紀。盡於此矣。郭守敬授時術。不立積年。實祖述其意。而當時鮑澣之反用是爲訾議。此如祖沖之立歲差、破章法。爲後世所宗。而見非於戴法興。大音不入里耳。自昔然矣。賜名會天。寶祐元年行之。史闕其法。　案尤焴撰會天術序云。積年一千一百餘萬日。法五百五十八。

浙西安撫司準備差遣臧元震言。厤法以章法爲重。章法以章歲爲重。　案十九年七閏爲一章。乃秦漢以前麤率。蓋古術皆用四分。章蔀紀元。皆四分之積也。劉洪始改四分減歲實。以合天行。而章閏猶沿舊法。祖沖之始改章法。三百九十一年。有百四十四閏。與舊法相課。則七千四百二十九歲之中。舊法當有二千七百卅七閏。新法只有二千七百卅六閏。此戴法興所詆。以爲七千四百二十九年。輒失一閏者也。中朔與閏相爲表裏。歲實既減于四分。則七閏一章。自不可爲定率。法興未達天行。故有此難。嗣後張賓、張冑元、劉焯之徒。所立章歲章閏。雖各不同。要皆本沖之之法而稍增減之。李淳風造麟德術。始并氣朔閏餘。通爲一術。但以歲實與十二朔實相校。所多之數。卽爲一歲之閏積。而不更求章歲

之率。此後推步家無有言章歲者。蓋十九年七閏。止是約率。積之又久。必有不得七閏者。但使晷景不差。卽爲密合天行。雖六閏何妨乎。元震所陳。僅摭拾經生膚淺之談。皆祖沖之、李淳風輩唾棄弗道者。而疇人子弟。已不能置對。元震又稱。一大一小爲平朔。兩大兩小爲經朔。三大三小爲定朔。不知經朔卽平朔也。平朔一大一小。間有兩大而無兩小者。三大兩小。皆爲定朔。既用定朔。則十九年七閏之恆率。自不能拘。而有司亦不知也。當時局官淺陋如此。欲其改憲以合天。難矣。會天術今已失傳。姑以開禧言之。歲閏一十八萬三千八百四。積十九年。得三百四十九萬二千二百七十六。以朔率四十九萬九千六十七除之。止有六個月又四十九萬七千八百七十四分。不盈一朔策之數。又以成天言之。歲閏八萬六百九十七。積十九年。得一百五十三萬三千二百四十三。以朔實二十一萬九千一百一十七除之。亦止六個月又二十一萬八千五百四十二分。仍不盈一朔策之數。然則當時雖因元震之言而改術。終不能復七閏一章之舊率。而元震亦不能詰。迂儒強作解事。大率若此。

律厤志十六

以旬周去之不盡。總法約之爲大餘。 案統元術。以元法爲日法。總法卽元法也。

律厤志十七

歲分四百三十八萬二千九百一十餘六萬二千九百一十。 以萬萬通歲餘滿策法一萬二千。而一得五日

二十四分二十五秒。與授時所定歲實正同。乃知郭守敬暗寫統天法。但諱而不言耳。

氣策十五。餘二千六百二十一少二十一分秒八十四。置氣餘分進二位滿策法。而一得二十一分不盡。復進二位滿策法而一。得八十四秒有奇也。當云約分二十一秒八十四。則與周天約分同例矣。

朔策二十九。餘六千三百六十八五十三分秒六。置朔餘分進二位滿策法。而一得五十三又百分之六有奇。當云約分五十三秒六也。案周琮言。古人以一百萬平朔餘之分。得五十三萬六百以下。五百七十以上。是爲中平之率。今考李淳風一行以後。朔餘未有過百萬分之五十三萬六百者。獨統天朔餘。得五十三萬六百六十六奇。較之授時亦多七十三數。雖有百五乘距差退位減積之法。以消息之。然歲實弱而朔實太強。行之未久。而日食不驗。置閏漸差。職是故也。

氣差二十三萬七千八百一十一。案氣差者。上元冬至後。距甲子之日數也。統天之術。起上元甲子。至紹熙甲寅中。距三千八百三十年。以歲分乘之。得一百六十七億八千六百五十四萬五千三百爲歲積分。減氣差。得氣汎積一百六十七億八千六百三十萬七千四百八十九。共年無蹉差。卽以汎積爲定積滿策法而一。得積日一百三十九萬八千八百五十八。大餘十八。小餘一萬一千四百八十九。以萬二千通大餘并小餘得廿二萬七千四百八十九。卽氣積差。是爲紹熙甲寅天正冬至。大小餘實壬午日亥正四刻也。乃置上元以來歲積分減氣積差。得一百六十七億八千六百三十一萬七千八百一十一。又以斗分差乘距算萬

分約之得四十八爲躔差再以躔差乘距算得一十八萬三千八百四十加入歲積分得一百六十七億八千六百五十萬一千六百五十一滿策法而一得積日一百三十九萬八千八百七十四大餘三十五小餘一千六百五十一轉減紀法得大餘二十四小餘一萬三百四十九然則上元天正冬至乃是戊子日戊正三刻弱也凡步氣朔當以甲子日爲起算之端今上元冬至不值甲子依授時術當加氣應二十四日有奇乃得從甲子起算今減去氣差是以上元冬至後甲子日起算也冬至日距甲子廿四日一〇三四九幷氣差十九日九八一一僅得四十四日八一六〇以較六十甲子尚欠十五日三八四〇即躔差乘距算所得之數何以使得甲子日統天雖置上元實近取紹熙甲寅爲元上考下求俱以甲寅距算爲斷若於是年又加躔差布算既繁益滋昧者之惑故但減十九日有奇而六十之數已周其所欠之數即此三千八百三十年中應加歲餘之數自相除補而隱而不言梅氏春秋以來冬至考亦不言減氣差之由予積疑有年頃乃求而得之故詳述其說冀同志者審定焉

以積算與距算相減餘爲距差以斗分差乘之萬約爲躔差復以距差乘之以減氣汎積餘爲氣定積如其年無躔差及以距差乘躔差不滿秒半以上者以汎爲定　梅文鼎曰此即授時厤加減歲餘法也積算減距算爲距差者距紹熙甲寅爲算也斗分差乘距差爲躔差者百年加減一分也授時每百年加減一分統天則一分零六秒弱復以距差乘躔差者百年加減一分奇而又以其距年乘之也減汎

積爲定者。授時不立元。以當時所測截算爲主。故有上考下求之別。而加減亦明。統天雖以當時所測截算爲主。而又立元。故只用減。所求在距算以後減之。則冬至差而早。早則其歲實減矣。所求在距算以前減之。則冬至益早。早則其歲實加矣。減之而歲實減。人知之。減之而歲實加。人不知之。此算家轉換之法也。若距差乘躔差不滿秒半以上者。是所求正在紹熙前後百年內。其歲實平。故無加減。而以汎爲定。

如求徑。徑以躔差加減歲餘。距差乘之。紀實去之。餘以加減氣積差。二十萬當作二十二萬。七千四百八十九。如策法而一。餘同上法。其加減躔差積算。少如距算者加之。多如距算者減之。其加減氣積差。卽反用之。

案氣積差者。紹熙甲寅天正冬至前。距甲子之日分。卽授時之氣應也。積算少於距算者。以躔差加歲餘。距差乘之。紀實去之。餘減氣積差。又轉減紀實所得如策法。而一以命大小餘。卽授時上考之法。減氣應爲通積分也。積算多如距算者。以躔差減歲餘。距差乘之。紀實去之。餘以加氣積差如策法。而一以命大小餘。卽授時下求之法。加氣應爲通積分也。有此捷法。可省以歲分乘積算之繁。而仍設本法者。爲求天正經朔地也。授時不立積年。設諸應數以爲上考下求之根。其法全出於此。

周天度三百六十五。餘一千九百一十秒六十一。　案統天術。周天分四百三十八萬三千九百。滿策法去之。餘數三千九十無秒數。約之爲二十五分七十五秒。此云餘一千九百一十秒六十一者。乃成天

術之度餘。非統天之度餘也。此十有一字當删。

赤道過宮。此條脫巳宮一行。李銳曰。周天分十二宮。每宮應三十度四十三分八十一秒弱。以算補之。

當云。□□□□□張十五度九分□秒八。八楚分鶉尾之次。在巳。用甲丙庚壬。

廿二史考異卷六十九

宋史三

地理志

乾德三年平蜀得州府四十八。以注考之實四十六州。五代史職方考亦云四十六。武英殿板本是六字。至道三年分天下爲十五路。長編云國初罷節鎮統支郡以轉運使領諸路事其分合未有定制京西或爲兩路河北既分南路又分東西路陝西分爲陝西河北河南兩路又爲陝府西北路淮南分爲兩路江南分爲東西路荆湖兩路或通置一使兩浙或爲東北路其西南路實兼福建劍南初曰西川後分峽路西川又分東西路尋并之是歲始定爲十五路一京東二京西三河北四河東五陝西六淮南七江南八荆湖南九荆湖北十兩浙十一福建十二西川十三峽路十四廣南東十五廣南西也。

天聖析爲十八。案十八路之名史無明文以志傳參考蓋分江南爲東西兩路川峽兩路爲益、即成都梓、利、夔四路也夔路即峽路是時移轉運司於夔州而以峽州屬荆湖北路自後遂無峽路之名矣川峽四路之分在眞宗咸平四年見通鑑長編。

青州鎮海軍節度建隆三年以北海縣爲軍淳化五年改軍名。案青州自唐以來爲平盧軍節度治所

淳化五年。改平盧軍曰鎮海。志不云本平盧軍者。略也。建隆置北海軍。已見濰州。毋庸重出。且宋時稱軍者有二等。一爲節度軍號。以寵大州。一爲小郡之稱。大約由縣升軍。由軍升州。如北海軍後升濰州是也。軍名雖同。而品秩大小迥殊。如志所云。似北海軍改名鎮海。失之遠矣。

濟南府興德軍節度本齊州。　案齊州防禦使李漢超、張耆皆嘗爲之。英宗以齊州防禦使繼大統。治平二年。升齊州爲興德軍。蓋由防禦州升節度州也。當云本齊州防禦。治平二年升節度。乃爲得之。

襲慶府本兗州。　予見石刻知兗州孔道輔結銜云。提舉兗鄆濮齊州清平軍兵馬衣甲巡檢公事。蓋宋時諸州守臣。例兼兵職。考孫逢吉職官分紀云。國朝知兗州、提舉鄆濮等五州軍、兵甲巡檢公事。知青州、提舉青濰等八州軍、兵馬衣甲巡檢公事。知徐州、兼提舉徐宿等七州軍、兵甲巡檢公事。京東諸州軍、都提舉、都巡檢使。鄆博等六州、都大巡河、兼提舉捉賊。知單州、提舉曹單徐兗州、應天府淮陽廣濟軍、利國萊蕪監巡檢捉賊。知定州、同管句眞定府州等路駐泊。知博州、濱棣德博等州、緣河兩岸水陸巡檢使、兼提舉鄆齊淄濮濟等七州、巡檢捉賊公事。知永興府、兼提舉乾耀商華坊丹等州軍、巡檢兵甲事。知鳳翔府、兼管句鳳翔隴州一路巡檢、駐泊軍馬公事。知陝府、提轄陝府河中府虢解絳州巡檢、兵甲公事。知秦州、兼秦隴鳳階成路。駐泊馬步軍、副都總管、提舉本州管界、兼諸寨巡檢公事。陝府兵馬鈐轄。兼提舉陝府河中府虢解絳州、巡檢兵甲盜賊。華州陝府、西京路陝府、河中府、同華虢解丹等

州、提舉巡檢捉賊。其廨宇在華州。西京陝府駐泊捉賊兼提舉、緣黃河兩岸、至絳州界六寨公事。知幷州、兼同管勾幷代州軍馬提舉巡檢事。知潞州。提舉澤潞晉絳慈隰州威勝軍一路、屯駐駐泊、就糧本城兵馬巡檢公事。知揚州、提舉揚楚泗通泰海眞州高郵漣水軍、兵馬衣甲巡檢公事。知廬州、兼提舉廬壽蘄黃光舒濠州無爲軍、兵甲器械事。知杭州、提舉杭蘇一路、兵甲巡檢公事。知越州、兼提舉溫台明越衢婺處等州一路、兵甲巡檢事。知洪州、兼提舉江南西路一十州軍巡檢兵甲事。知荆南荆湖北路、兵馬都鈐轄、管勾夔施州一路巡檢兵馬公事。知潭州、管勾潭州幷全邵等州一路、巡檢公事。知辰州、提舉辰州新興等四寨兵甲。知福州、兼提舉福建劍汀州邵武軍一路兵甲巡檢公事。知泉州、兼提舉泉漳州興化軍、都同巡檢公事。知益州、充本城兵馬鈐轄、提舉益州路諸州軍、兵馬巡檢公事。知利州、提舉兵甲巡檢公事。知文州、同提舉利州路巡檢公事。知夔州、兼梓夔州路兵馬都監、提舉兩路州軍、巡檢兵甲公事。知容州、提舉容瓊路諸州兵馬、都同巡檢公事。邕州提舉邕貴欽廉兩路巡檢。充管界緣邊溪洞都巡檢使。兼駐泊事。諸州軍及緣邊。又有管勾一州。或一路二路兵甲巡檢者。志惟兼兵馬鈐轄者多書之。其兼巡檢公事者。僅於潞州石州河中府陝州江陵府梓州興元府偶一載之。殊不備也。

濟州防禦。　案王禹偁傳。臣本魯人。占籍濟上。未及第時。一州止有刺史一人。司戶一人。自後有團練推

官一人。是濟州嘗爲團練州也。

隨州隨縣。熙寧元年。廢光化縣爲鎮、人焉。案隨州之光化縣。本安化縣。後周改名。此熙寧元年所廢之光化也。乾德二年。以襄州之陰城鎮。置光化軍。幷置乾德縣隸焉。熙寧五年。廢軍爲光化縣。隸襄州。此別一光化。雖同在京西路。初不相涉。或疑此條爲誤。非也。今襄陽府有光化縣。卽宋所置。

均州武當軍節度本防禦。乾道六年。移入上州防禦。案宋湜傳。淳化二年。坐累降均州團練副使。

郢州防禦。案宋宗朝。王曙貶郢州團練副使。

鄭州奉寧軍節度。案太祖朝。司超爲鄭州防禦使。眞宗時又有鄭州團練使高漢美、魏能。

滑州。太平興國初。改武成軍節度。本義成軍節度。避太宗名改。志不云義成軍。亦脫漏。

蔡州淮康軍節度。案建隆中。司超爲蔡州防禦使。

汝州本防禦州。案宋制。州有四等。曰節度州。曰防禦州。曰團練州。曰刺史州。志稱軍事者。卽刺史也。刺史州之幕職。例稱軍事推官。故志稱軍事。春明退朝錄云。節度州爲三品。刺史州爲五品。以此推之。防禦團練州。必皆四品矣。种諤嘗責授汝州團練使。蘇軾嘗責授汝州團練副使。則汝當爲團練。而志云防禦。殆先爲團練而升防禦乎。軾又嘗授黃州團練副使。常州團練副使。志於黃常二州皆云軍事。亦此類。蓋諸州之升降。史家不能悉書也。

地理志二

雄州。案眞宗紀。咸平三年。置河北緣邊安撫使於雄州。志失書。

中山府。太平興國初。改定武軍節度。本義武軍節度。避太宗名改。志不書義武軍。亦脫文。

濬州。天聖元年。改通利爲安利。蓋避劉太后父諱。

洺州。建隆元年。升爲防禦。案眞宗朝。有洺州團練使翟明。

太原府河東節度。太平興國四年。平劉繼元。降爲緊州軍事。當云降爲幷州。嘉祐五年。復爲太原府。

舊領河東路經略安撫使。案太原守臣。例兼幷代澤潞麟府嵐石路兵馬都總管。又兼監牧使。

地理志三

陝西路。慶歷元年。分陝西沿邊爲秦鳳涇原環慶鄜延四路。案上言陝西路者。轉運司所轄之界下。言秦鳳涇原環慶諸路。則安撫司所分理也。言地理者。以轉運使所轄爲斷。宋初陝西祇置一轉運司。元豐以後。分爲永興軍、秦鳳兩轉運司。若鄜延環慶涇原熙河。皆不在二十三路之數。

陝州大都督府。太平興國初。改保平軍。本保義軍節度。避太宗名改。志不云本保義軍節度者。脫文也。

同州定國軍節度。本匡國軍。宋初避太祖名改。

渭州安化縣。案慶陽府潭州。俱有安化縣。洪氏容齋五筆。舉宋時縣名相同者。若河南靜江府鞏州。皆

有永寧縣。饒卭衡州。皆有安仁縣。蔡英之眞陽。盧汝之梁光。台之仙居臨安。建昌之新城。越筠之新昌。婺蜀之永康。處吉之龍泉。嚴池之建德。渭秀之華亭。信吉之永豐。郴興國之永興。衢嘉之龍游。施臨江之清江。洪萬之武寧。福循之長樂。郴連之桂陽。福桂之永福。而未及安化及金綿之石泉。江泉之德化。平定化之樂平。臨安南寧之昌化。

德順軍。慶厤三年。卽渭州隴干城建爲軍。　歐陽修撰王堯臣墓志。作籠竿城。

地理志四

鎭江府鎭江軍節度。開寶八年改。　案唐時潤州置鎭海軍。後以錢鏐之請。移治杭州。至是江南始平。潤州復入版圖。吳越尙未納土。故改節鎭額也。

常州毗陵郡軍事。　案咸淳毗陵志云。唐制。郡刺史帶團練守捉使。所置幕職曰團練判官、團練推官。國初諸郡。或不置刺史。置權知州事。則曰軍事判官、軍事推官。毗陵自開寶入版圖。守臣曰權知州。初置判官。天聖六年。增置推官。然結銜猶帶團練字。蓋銓司因舊也。以是推之。蘇子瞻除常州團練副使。亦銓司。沿唐故事。不考之失耳。

安慶府。端平三年。移治羅刹洲。又移楊槎洲。景定元年。改築宜城。　宜城。卽今安慶府城也。景定建康志。宜城者。雁汊對岸一要害處。吳魏相拒時。嘗設疑城於此。方言譌疑爲宜。景定初。馬光祖等言。自舊安

慶府荒榛之後。寓治楊柴洲上。即楊槎洲也。柴槎聲相近。鴻雁飛鳴。無城郭可恃。舊城既未可修復。此地去寓治不遠。有險可恃。徙民爲便。詔光祖城之。

江寧府。開寶八年。平江南。復爲昇州節度。天禧元年。升爲建康軍節度。　案南唐建都金陵。以昇州爲江寧府。宋平江南。復爲昇州。置江寧軍節度。天禧元年。升江寧府。改江寧軍額曰建康。此志殊未分曉。

舊領江南東路兵馬鈐轄。　案江寧守臣兼鈐轄銜。自紹聖二年何正臣始。南渡後置安撫使。即志所謂帥府也。則兼馬步軍都總管矣。

句容。天禧四年。改名常寧。　案景定建康志。初無改句容爲常寧之事。但云天禧元年。置常寧鎮於句容縣。又云。以鎮置寨耳。此志誤。

信州軍事。　案王琪責授信州團練副使。在仁宗朝。

常德府常德軍節度。乾德二年。降爲團練。政和七年。升爲軍。　蓋由團練升節鎮也。當云升節度。

岳州岳陽軍節度。本軍事州。宣和元年。賜軍額。　案英宗以岳州團練使升儲位。故州升爲節鎮。此云軍事州。當爲團練州也。●

永州軍事。　案眞宗朝。有永州團練使鄭懷德。徽宗朝。錢卽責授永州團練副使。

寶慶府。本邵州邵陽郡軍事。大觀九年。升爲望郡。　案理宗以邵州防禦使升儲位。是邵州本防禦州。而

志失書。

地理志五

福州。永福。本唐永泰縣。崇寧元年改名。志失書。

羅源。舊永貞縣。案三山志。天禧五年。改爲永昌縣。避皇太子名。乾興元年。改爲羅源

成都府。本益州劍南西川節度。太平興國六年。降爲州。端拱元年。復爲劍南西川成都府。當云復爲成都府劍南西川節度。

淳化五年。降爲節度。案太宗紀。是年降成都府爲益州。以王小波、李順相繼叛亂故也。下云復節度。則是降府爲州之時。并罷節度矣。志云降爲節度。大誤。或云。當作降爲州罷度。志脫兩字耳。

潼川府。宋末。川蜀諸州。多依險爲治。如遂寧府權治蓬溪砦。順慶府徙治青居山。敍州徙治登高山。合州徙治釣魚山。渠州徙治禮義山。廣安軍徙治大良平。富順監徙治虎頭山。閬州徙治大獲山。政州徙治雍村。涪州移治三台山。皆載於志。而潼川府之治長寧山。隆慶府之治苦竹隘。蓬州之治蓮山。志獨遺之。

隆慶府。端平三年兵亂。此下當有徙治苦竹隘之文。或刊本脫漏。

金州安康郡。案金州已見京西南路。成州（即同慶府）階州鳳州岷州（即西和州）已見秦鳳路。而於利州路又出之。

當刪併爲一。方合史法。

達州本通州。乾德三年改。　案嘉泰會稽志云。天聖初、以章獻明肅太后家諱。避通字。如改通進司爲承進司。通州爲達州諸州。通判爲同判。通事舍人爲宣事舍人之類是也。仁宗親政皆復故。惟通州遂爲達州。至今不復。據此。則達州改名。在天聖初矣。今考李氏長編。亦載於乾德三年。殆因淮南有通州。避重名而改。會稽志得於傳聞。不足據。

地理志六

肇慶府肇慶軍節度。本端州軍事。　案眞宗時。有端州防禦使靳忠。

德慶府本康州軍事。　案眞宗時。有康州團練使魏能。

惠州。　本禎州。天禧四年。避仁宗御名改。志失書。

昭州軍事。　案眞宗時。有昭州團練使白文肇。

慶遠府。本宜州慶遠軍節度。舊軍事州。　案太宗時。宋沆貶宜州團練使。

河池縣。不詳何年併省。　案本卷載大觀元年。以宜州河池縣置庭州。倚郭縣曰懷德。是河池初未併省。而其升州之年。固可考也。但彼文云。大觀四年廢庭州。而不言仍隸宜州。此云南渡後增縣。一曰河池。而不言庭州併省。本末一卷之中。不相檢照如此。

鎮州。大觀元年置鎮州。賜靜海軍額。政和元年廢鎮州。以靜海軍額爲瓊州。靜海、當作靖海。音之譌也。據本志及徽宗紀。靜海乃交州軍額。

河渠志一

我世祖皇帝。命學士蒲察篤實。西窮河源。元史作都實。都篤聲相近。

廿二史考異卷七十

宋史四

禮志五

又加上五嶽帝后號。東曰淑明。南曰景明。西曰肅明。北曰正明。　正明本是貞明。史家避仁宗嫌名追改。

二月七日。宴羣臣于大明殿。　史家紀日。例書干支。從無以一二數者。惟宋史禮志則否。

可遣官往建康府元符萬歲宮。　萬歲。當作萬寧。景定建康志。元符萬寧宮。在茅山。徽宗皇帝御題榜。

禮志八

伯魚母幵官氏、鄆國夫人。　幵、當作并。鄆、當作鄆。今曲阜孔廟石刻追封敕。文字完好可證。漢禮器碑。并官聖妃。在安樂里。元至順元年。加封文宣王妻并官氏爲大成至聖文宣王夫人詔。今句容縣有石刻。亦作并。與宋碑正同。世俗稱孔子娶幵官氏。本于家語。家語近代刊本多譌字。考漢宋元石刻。俱是并字。殆明以來轉寫之誤爾。

二年五月乙卯。詔追封十哲爲公。七十二弟子爲侯。　案文獻通考。是年贈侯者六十二人。并十哲爲七十二人。志云七十二侯。誤也。又考大觀二年。追封公夏首等十人。改封曾參等八人。政和五年。追封樂

正子克等十七人。又大觀三年。追封算學□祀風后等六十六人。禮志皆備書。而祥符追封七十二人爵號。獨不備載。亦例之疏也。

後魏商紹長樂子。　商紹卽殷紹。避宋廟諱改。藝文志五行類。有商紹太史堪輿厤一卷。唐書作殷紹。

咸淳三年。詔封曾參郕國公。孔伋沂國公。配享先聖。　案自唐至于治平。先師配位。惟有顏子。熙寧始增孟子。政和又進王安石。未幾降入從祀。仍止顏孟二配。至是始進曾子、子思。升居孟子之上。其位皆東面。非若十哲之分列東西也。

費公閔損。薛公冉雍。黎公端木賜。衞公仲由。魏公卜商。居殿上東面。西向北上。鄆公冉耕。齊公宰予。徐公冉求。吳公言偃。陳公顓孫師。居殿上西面。東向北上。　案大中祥符初。追封閔損琅邪公。冉耕東平公。冉雍下邳公。宰予臨淄公。端木賜黎陽公。冉求彭城公。仲由河內公。言偃丹陽公。卜商河東公。其進封一字公。未詳何時。志亦失書。

秦將王翦鎭山伯。　當是恆山避諱。易恆爲鎭。

禮志十

時宰臣趙汝愚。旣以安石之論爲非。異議者懼其軋己。藉以求勝。事旣不行。熹時已得罪。遺汝愚書。予謂僖祖之當祧久矣。熙寧集議。則韓維是而安石非。紹熙集議。則汝愚是而元晦非。元晦尊程氏學。而

伊川亦取安石之說。故持其議甚堅。至詆汝愚以爲拆祖宗之廟。以快其私。此負氣之強詞。非至公之正論也。宗廟之禮。有以功德而尊之者。是百世不祧者也。有以四親而尊之者。是親盡則祧者也。宋之帝業。剏于太祖。自宣祖而上四廟。以天子之高曾祖禰而祀之。非以其有功德而祀之也。五服之制。父至親而祖次之。曾高又次之。宣祖尚可祧。何獨僖祖不可祧乎。僖祖既非得姓之始。又非封爵之始。方諸殷周。則報乙組紺之流也。而欲擬稷契以爲始祖。謬矣。如謂已立之廟。不當更毀。則禮何以有廟祧壇墠之別。如謂太祖在天之靈。必有所不忍。則順翼宣三祖。何又忍而去之。安石之頗僻。固不足道。元晦南渡儒宗。乃守一先生之言。不復權其當否。斯爲通人之蔽矣。

禮志十二

元豐五年。始就宮作十一殿。悉迎在京寺觀神御入內。盡合帝后。奉以時王之禮。 案長編紀事本末云。詔有司度宮之東西。建六殿爲原廟。奉祖宗之靈。設以昭穆之次。列于左右。又爲別殿五于其北。以奉母后。宣祖殿名曰天元。藝祖曰皇武。太宗曰大定。眞宗曰熙文。仁宗曰美成。英宗曰治隆。長編不載母后五殿名。以此志參考之。當卽太始、儷極、輝德、衍慶。而尚缺其一。後讀咸淳臨安志。載景靈宮諸殿名。宣祖天元后太始。太祖皇武后儷極。太宗大定后輝德。眞宗熙文后衍慶。仁宗美成后繼仁。英宗治隆后徽音。乃知所缺者繼仁一殿也。元豐間英宗后尚無恙。故帝六而后止五。

其殿名。徽宗曰承元。欽宗曰端慶。高宗曰皇德。孝宗曰系隆。光宗曰美明。寧宗曰垂光。案臨安志。徽宗后曰順承。欽宗后曰纘德。高宗后曰章順。孝宗后曰嗣徽。光宗后曰光順。寧宗后曰體仁。此志亦失書。

禮志十四

紹興十三年閏四月十七日。册貴妃吳氏爲皇后。案高宗紀。閏月己丑。立貴妃吳氏爲皇后。以前後月日檢之。己丑非十七日。當有一誤。

禮志十六

元祐二年九月。經筵講論語徹章。賜宰臣執政經筵官宴于東宮。帝親書唐人詩賜之。此事一卷兩見。一在大宴。一在曲宴。

景德二年十二月五日。宴尚書省五品云云。案景德紀元。止于四年。而此下有六年七月二十九日。詔輔臣觀粟于後苑云云。當是大中祥符之六年也。其下又云。四年七月十一日。詔近臣及寇準、馮拯觀內苑穀云云。十月二十九日。詔皇太子宗室近臣諸帥。赴玉宸殿觀稻云云。則天禧之四年也。眞宗以天禧二年册皇太子。此有皇太子。必在天禧以後矣。眞宗紀。天禧四年十月丙午。召皇子宗室近臣、玉宸殿觀稻賜宴。卽其事也。

禮志二十一

又詔應節鎮郡守。往令陛辭。歸許登對。不特審觀人材。亦所以重外任也。節鎮郡守。謂節度州之知州也。春明退朝錄云。凡節度州爲三品。刺史州爲五品。

禮志二十二

至和初、太常博士祖無擇言。案前史。孔子後襲封者。在漢魏。曰褒成褒尊宗聖。在晉宋曰奉聖。後魏曰崇聖。北齊曰恭聖。後周隋竝封鄒國。唐初曰褒聖。開元中、始追謚孔子爲文宣王。又以其後爲文宣公。不可以祖謚而加後嗣。遂詔有司。定封宗愿衍聖公。無擇疏已見本傳。太常博士。蓋其寄祿官。而傳失書。褒尊當作褒亭。

熙寧中。以四十八代孫若蒙、爲沂州新泰縣主簿襲封。考闕里志。若蒙、若虛、皆宗愿之子。當云四十七代。志稱若虛卒。以若蒙子端友襲。端友卒。弟端操子玠襲。玠卒。子搢襲。搢卒。子文遠襲。文遠卒。子萬春襲。萬春卒。子洙襲。史但書其名而不著世系。亦疏漏也。

禮志二十六

太祖建隆二年六月二日。皇太后杜氏、崩于滋德殿。諸后妃崩薨謚號祔廟先後之序。已見后妃傳。其月日則本紀復詳書之。而禮志園陵篇。又一一載入。此重複之甚也。

選舉志一

直史館蘇軾曰。得人之道。在于知人。知人之法。在于責實。使君相有知人之明。朝廷有責實之政。則胥史皁隸。未嘗無人。雖用今之法。臣以爲有餘。使無知人之明。責實之政。則公卿侍從。常患無人。況學校貢舉乎。雖復古之制。臣以爲不足矣。時有可否。物有興廢。使三代聖人。復生于今。其選舉亦必有道。何必由學乎。且慶厤間嘗立學矣。天下以爲太平可待。至于今惟空名僅存。今陛下必欲求德行道藝之士。責九年大成之業。則將變今之禮。易今之俗。又當發民力以治宮室。斂民財以養游士。置學立師。而又時簡不帥教者。屏之遠方。徒爲紛紛。其於慶厤之際何異。至于貢舉。或曰鄉舉德行而略文章。或曰專取策論而罷詩賦。或欲舉唐故事。采譽望而罷封彌。或欲變經生帖墨而考大義。此數者皆非也云云。帝讀軾疏曰。吾固疑此。得軾議釋然矣。　案軾傳。亦載此疏五百餘言。大略相同。

願以解額之歸升貢者一二分不絕科舉。　此語難解。考毛注傳。本云願留貢籍三分暫存科舉。以待學外之士。較之此文稍明白。

選舉志二

先召試蔡延慶等十人。　案十人之名。見于麟臺故事。蓋度支員外郎蔡延慶。屯田員外郎葉均。太常博士劉攽、夏倚。太子中允張公裕。大理寺丞李常。光祿寺丞胡宗愈。雄武軍節度推官章惇。前密州觀察推官王存。而尙缺其一也。及召試學士院。以劉攽、王存爲館閣校勘。張公裕、李常爲祕閣校理。胡宗愈

爲集賢校理。夏倚、章惇雖入等。以御史有言。倚得江西轉運判官。惇改著作佐郎而已。宋史蔡延慶傳不云爲度支員外郎。李常傳不云爲大理丞。章惇傳不云爲雄武軍節度推官。蓋程俱所記皆寄祿之官。而史所載者差遣之官。似異而實非異也。

選舉志四

凡改官。留守兩府兩使謂節度觀察判官。進士授太常丞。餘人太子中允。支使掌書記防禦團練判官。進士授太子中允。餘人著作佐郎。兩使推官。軍事判官令。錄事參軍。進士授著作佐郎。餘人大理寺丞。初等職官知縣知錄事參軍防禦團練軍事推官。軍監判官。進士授大理寺丞。餘人衞尉寺丞。惟判司主簿縣尉七考。進士授大理寺丞。餘人衞尉寺丞。此選人改官之制。亦見職官志。所云有出身。進士也。無出身者。奏蔭也。選舉志謂之餘人。

凡制舉。進士九經出身者。校書郎正字寺監主簿助教。竝轉大理評事。職官志無助教一官。評事轉本寺丞。任太祝奉禮郎者。轉諸寺監丞。諸寺監丞轉著作佐郎。或特遷太子中允祕書郎。由大理寺丞轉殿中丞。由著作佐郎轉祕書監丞。資淺者或著作郎。優遷者爲太常丞。職官志第一人及第者評事轉著作佐郎著作佐郎轉太常丞。由太子中允祕書郎轉太常丞。職官志祕書郎與太常宗正丞著作郎同在一行。三丞著作。皆遷太常博士。轉屯田員外郎。優者爲禮部工部祠部主客。由屯田轉都官。優者爲戶部刑部度支金部。由都官轉職方。優者爲吏部兵部司封司勳。

其轉郎中亦如之。六部二十四司分爲前行中行後行凡三等。左右司員外郎。太平興國中有之。後罕除者。左右司郎中。惟待制以上。當爲少卿者。卽爲之。由前行郎中轉太常少卿、祕書少監。職官志脫祕書少監一官。由此二官。轉右諫議大夫。或祕書監光祿卿。諫議轉給事中。資淺者或右轉左給事中。轉工部禮部侍郎。至兵部吏部轉左右丞。由左右丞轉尙書。自侍郎以上。或歷曹。或超曹。皆繫特旨。侍郎敘遷則由工而刑而兵而轉右丞。由禮而戶而吏而轉左丞。凡三轉。尙書則六部各爲一階矣。諸科及無出身者。校書郎正字寺監主簿助教。並轉太祝奉禮郎。太祝奉禮郎轉大理評事。評事轉諸寺監丞。諸寺監丞轉大理寺丞。大理寺丞轉中舍。優者爲左右贊善。資淺者爲洗馬。由幕職爲著作佐郎者。轉太子中允。由中允贊善。中舍洗馬。皆轉殿中丞。職官志太子中允轉太常丞。殿中丞轉國子博士。由國子博士轉虞部員外郎。優者爲膳部。由虞部轉比部。優者爲倉部。由比部轉駕部。優者爲考功。或由水部轉司門。司門轉庫部爲郎中。亦如之。至前行郎中轉少卿監。或一轉。或二三轉。卽爲諸司大卿監。自大卿監特恩獎擢。或入給諫。職官志前行郎中轉司農少卿再轉光祿少卿三轉司農卿四轉少府監五轉衛尉卿六轉光祿卿七轉祕書監八轉太子賓客九轉至工部侍郎。其爲臺省官。則正言監察。比太常博士。殿中司諫。比後行員外郎。起居郎舍人同。侍御史。比中行員外郎。起居轉兵部吏部員外郎。職官志失載吏部。侍御史轉職方員外郎。優者爲兵部司封。職官志侍御史祇轉司封員外郎。恐有脫文。知制誥。由正言以上至郎中。皆敘遷兩資。中行郎中爲左右司郎中。若非次酬勞。有遷三資或止一資者。左右司郎中爲知制誥。若翰林學士者。知制誥與翰林學士謂之兩制。遷中書舍人。由中書舍人轉禮部。以上。

侍郎入丞郎。卽越一資以上。內職學士待制亦如之。此文官敍遷之制。亦見職官志。

其內職自借職以上。皆循資兩遷。兩疑是而字。至東頭供奉官者。轉閤門祗候。閤門祗候轉內殿崇班。崇班轉承制。承制轉諸司副使。此亦見職官志。但彼志東頭供奉官。卽轉內殿崇班。少閤門祗候一資。

至皇城使者轉昭宣使。昭宣使轉宣慶使。宣慶使轉景福殿使。此亦見職官志。

凡入官。則進士。職官志。又有明經。入望州判司。次幾簿尉。九經。入緊州判司。望縣簿尉。五經三禮通禮三傳三史明法。入上州判司。緊縣簿尉。學究有出身人。職官志云。武舉得班行人。入中州判司。上縣簿尉。太廟齋郎。入下州職官志云。中下州。此脫中字。判司。中縣簿尉。郊社齋郎。試銜無出身人。入下州判司。中下縣簿尉。此亦見職官志。

除授職事官。並以寄祿官品高下爲法。凡高一品以上者爲行。下一品者爲守。二品以下者爲試。品同者不用行守試。此亦見職官志。

中書舍人程大昌言。舊制選人改秩後。復任關升通判。通判兩任關升知州。知州兩任。卽理提刑資序。除授之際。則又有別。以知縣資序、隔兩等而作州者。謂之權發遣。以通判資序、隔一等而作州者。謂之權知。上而提刑轉運亦然。隔等而授。是擇材能也。結銜有差。是參用資格也。今得材能資格。俱應選者爲上。其次則擇第二任知縣以上有課績者。許作郡。初任通判以上。許作監司。第二任通判以上。許作職司。庶幾人法並用。案此奏見周必大集。蓋與大昌連名具奏者。

、選舉志六

淳熙二年因臣僚言沿邊七路每路以文臣一人充安撫使以治民武臣一人充都總管以治兵此亦見職官志七路謂揚州、廬州、荆南、襄陽、金州、興元、興州也

廿二史考異卷七十一

宋史五

職官志一

又以文彥博落兼侍中。除守太尉。　彥博先以守司徒兼侍中領節鎮。元豐改官制。以侍中爲職事官。非退閑者所宜帶。故落侍中之名。仍遷一官以寵之。太尉在司徒之上也。

太保十一人。蔡攸、肅王樞、至儀王愕。文獻通考同。　今以徽宗紀考之。宣和中皇子除太保者。肅王樞、景王杞、濟王栩、康王構、祁王模、徐王棣、沂王愕。祇有七人。鄭居中除太保而卽薨。定王桓由太保正儲位。嘉王楷由太保進太傅。俱不當在計數之內。疑志誤也。儀王當爲沂王。音之譌。

自建隆至熙寧。眞拜侍中纔五人。　洪邁容齋隨筆云。國朝見任宰相帶侍中者才五人。范魯公質、趙韓王普、丁晉公謂、馮魏公拯、韓魏王琦。

左司諫左正言。　案司諫正言。卽唐之補闕拾遺也。宋初亦沿其名。端拱元年二月。改補闕爲司諫。拾遺爲正言。志失書。

登聞檢院。隸諫議大夫。登聞鼓院。隸司諫正言。　唐時有匭院。太宗雍熙元年。改匭院爲登聞鼓院。東延

恩甄爲崇仁檢院。南招諫甄爲思諫檢院。西申冤甄爲申明檢院。北通元甄爲招賢檢院。

重和元年。給事中張叔夜言。文獻通考作宣和元年。

中書令。國朝未嘗眞拜。以它官兼領者。不預政事。然止曹佾一人。容齋隨筆云。國朝剏業之初。吳越國王錢俶、天雄節度符彥卿、雄武王景、武寧郭從義、保大武行德、成德郭崇、昭義李筠、淮南李重進、永興李洪義、鳳翔王彥超、定難李彝興、荆南高保融、武平周行逢、武寧王晏、武勝侯章、歸義曹元忠十五人。同時兼中書令。太宗朝惟除石守信。而趙普以故相拜。眞宗但以處親王。嘉祐末除宗室東平王允弼。襄陽王允良。元豐中除曹佾。與允弼、允良相去十七八年。爵秩固存。沈括筆談。謂有司以佾新命。言自來不曾有活中書令請俸則例。蓋妄也。

舍人四人。舊六人。掌行命令。爲制詞。案中書舍人六員。分押尙書六曹。本唐代故事。宋初以舍人爲寄祿官。別置知制誥、行舍人之職。春明退朝錄。載端拱中西掖六舍人。既而田錫罷職。知陳州。宋湜貶均州團練副使。王元之商州團練副使。是知制誥亦以六人爲額也。又考容齋三筆。載至和元年。鄧州繳進王洙春秋通義一書。二年。有旨送兩制看詳。于是具奏列名知制誥九人。起居舍人王珪、右司諫賈黯、兵部員外郎韓絳、起居舍人吳奎、右正言劉敞。春明錄。又載熙寧二年。閣老晏君倚守江寧。明年予自請出院。李才元、蘇子容皆落職。惟吳沖卿權三司使。不供職閣下。無人草制。則其時知制誥亦止五人矣。志云舍人四人。則元豐新定之

制也。

國初爲所遷官實不任職。復置知制誥。及直舍人院。主行詞命。與學士對掌內外制。　唐中葉以後。翰林學士掌內制。中書舍人掌外制。謂之兩制。然亦恆以它官知制誥行舍人事。唐末。趙光逢以中書舍人爲翰林學士。其弟光裔。亦由膳部郎中知制誥。對掌內外命書。士歆羨之。後晉時陶穀。以虞部員外郎知制誥。會晉祖廢翰林學士。遂兼掌內外制。周廣順中。竇儼以主客員外郎知制誥。其兄儀、自閤下入翰林。兄弟同日拜命。分居兩制。時人榮之。又扈蒙以右拾遺知制誥。從弟載。時爲翰林學士。兄弟竝掌內外制。時號二扈。蓋知制誥與學士。對掌兩制。自唐五代皆然。不始于宋初矣。直舍人院。太平興國初置。以張洎、王克正爲之。自後不復除。熙寧三年。宋敏求、蘇頌、李大臨、皆以知制誥繳還李定詞頭。罷免。王安石乃請以蔡延慶、王益柔直舍人院。欲令草李定制。乃除知制誥也。自元豐官制行。舍人始復舉其職。以資淺而除直院者益多矣。

凡有除拜。中書吏赴院納詞頭。　文獻通考。富弼爲知制誥。封還劉從愿妻遂國夫人詞頭。唐時唯給事中得封還詔書。中書舍人繳詞自弼始。

南渡後。置左右丞相。省僕射不置。　南渡初。亦仍左右僕射之名。至乾道八年。乃改爲丞相耳。志所云未核。

職官志二

簽書院事、同簽書院事。案太平興國四年。置簽署樞密院事。以密樞直學士石熙載爲之。八年。以張齊賢。王沔同簽署院事。景德三年。馬知節、韓崇訓亦爲簽署。史家避英宗諱。改署爲書爾。治平中。郭逵以檢校太尉。同簽書樞密院事。簽書之名始于此。

三司使。五代會要。後唐長興元年八月。敕張延朗可充三司使。班位在宣徽使之下。唐朝以戶部度支。掌泉貨鹽鐵。則別置使名。戶部度支。則尙書省本司侍郎郎中判其事。天寶中。楊愼矜、王鉷、楊國忠雖承恩顧。皆守本官。別帶使額。下及劉晏、第五琦亦如舊制。自後又以宰臣各判一司。不帶使額。僞梁置租庸使。總天下徵賦。莊宗亦踵其事。暨今上登位。削去使名。命重臣一人專判。曰判三司。至是延朗自許州入掌國計。白于樞密使。請置三司使。宣下中書門下。宰臣以非故事。擬授延朗充諸道鹽鐵使。兼判戶部度支。上不從。三司置使名。自延朗始也。

翰林學士。洪容齋云。翰林本以六員爲額。劉沆作相。典領溫成皇后喪事。以王洙同其越禮建明。于是員外用之。至和二年。鄧州繳進王沿春秋通義。有旨送兩制看詳。其時學士七人。曰學士承旨。禮部侍郎楊察。學士中書舍人趙槩、楊偉。刑部郎中胡宿。吏部郎中歐陽修。起居舍人呂溱。禮部郎中王洙。卽其時也。予案新唐志。雖云學士無定員。然白居易詩。有同時六學士。五相一漁翁之句。則唐時學士亦

六員矣。五代會要載開運元年。敕翰林學士與中書舍人。舊分爲兩制。各置六員。是五代亦六員也。南渡後。學士不輕授。常以它官直院。然亦不過二員。開有三員者。則周必大所記。紹興八年。承旨孫近。直院曾開、勾龍如淵。三十一年。學士何溥。直院虞允文、劉珙。隆興初。承旨洪遵。學士史浩。直院劉珙是也。見淳熙玉堂雜記。

知制誥　郤埽編云。翰林學士。祖宗時多有別領它官。如開封府三司使之類者。不復歸院供視草之職。故銜內必帶知制誥。則掌詔命者也。官制後雖不領它職。然猶帶知制誥如故。遇闕則以侍郎給舍兼直學士院。近歲有以尚書兼權翰林學士者。而不帶知制誥。議者謂不若止稱直學士院也。予案。元豐以前。兩制皆稱知制誥學士。而知制誥者。掌內制也。但稱知制誥者。掌外制也。學士而不掌制。則銜內不云知制誥。

直學士院。　直院始于宋初。春明退朝錄。開寶二年。李文正以中書舍人。盧相以知制誥。竝命直學士院。六年知制誥張公澹直學士院。太平興國元年。湯率更悅、徐騎省鉉直學士院是也。自後久無除者。熙寧初乃復置。

凡他官入院。未除學士。謂之直院學士。俱闕他官。暫行院中文書。謂之權直。　周必大玉堂雜記。國初久爲學士。官至八座。已罷職。或再來直院。神宗改官制後。中丞幷權六曹尚書。若兼內制。亦止云直學士

院。舒亶等是也。中興初。詹乂已爲龍圖閣學士。猶曰權直院。其它如正侍郎以下。多帶兼權。汪藻等是也。厥後程克俊、林待聘、楊愿等。初以給舍兼權。稍久乃落權字。以爲恩數。至正尚書。則帶兼權學士。胡交修等是也。乾道三年。洪景盧邁奏請自庶官遷侍從。便落權字。正兼直院。故先以起居郎權直院。既遷中書舍人。即落權字。庚寅秋。予以小蓬秘書監少也。兼權直院。明年正除權禮部侍郎。吏引近制。申明合正爲直院。予故抑之。兼權如故。翰長王日嚴曬亦不復問。其後王季海、淮以太常少卿兼權直院。既除三字。中書舍人也。即徑落權。遂爲定例。

翰林侍讀學士。侍讀侍講。崇政殿說書。皆經筵官也。程俱麟臺故事云。翰林侍讀學士。翰林侍講學士。班秩次翰林學士。祿賜如之。設直廬于祕閣。侍讀更直侍講。長上日給尚食珍膳。夜則迭宿。令中使日具當宿官名于內東門進入。召對詢訪。或至中夕焉。

中興後。王賓爲御史中丞。建請復開經筵。遂命兼講。自後十五年間。繼之者惟王唐、徐俯二人。案朝野雜記云。爲王唐公、徐師川二人。蓋皆舉其字。唐公未詳其名。志稱王唐。恐誤。

正言兼說書。自端明巫伋始。副端兼說書。自端明余堯弼始。端明殿學士。蓋二人所終之官。非說書時已任端明也。當刪去端明二字。乃合史法。

察官兼說書。自少卿陳夔始。少卿二字亦當刪。

修注兼說書自朱震始。案震以祕書少監轉起居郎兼侍講。非說書也

龍圖閣直學士景德四年置。以杜鎬爲之。班在樞密直學士下。案樞密直學士五代置。宋初尤爲要職。石熙載、張齊賢、皆由樞密直學士、簽署樞密院事。亦有帶出外任者。如劉筠自翰林爲臺丞。以樞密直學士知潁州。李諮以翰林權使三司。以樞密直學士知洪州是也。元豐改制。不置此官。志遂闕而不書。

國初有集賢殿修撰。直龍圖閣。直祕閣三等。此三等謂貼職也。

直館直院。則謂之館職。自太宗建崇文院及祕閣而後。士大夫以館職爲榮。皆試而後除。曰直昭文館。直集賢院。直史館。直祕閣。其次爲集賢校理。祕閣校理。又其次爲館閣校勘。皆館職也。其除授則由校勘遷校理。又自校理遷直館直院。亦有召試徑除直館直閣者。

凡狀元制科。一任還。卽試詩賦各一而入。否則用大臣薦而試。謂之入館。選舉志。英宗時歐陽修言。往時入館有三路。進士高科。一路也。大臣薦舉。一路也。因差遣例除。一路也。此志祇言高科及薦舉。蓋因差遣而除者。皆年勞久次之人。不試而授。所謂貼職。非眞館職也。以史考之。王曾以進士第一人。通判濟州。代還。召試政事堂。除著作郎直史館。李諮以進士第三人。通判舒州。召試中書。爲太子中允。直集賢院。此進士甲科入館之例也。富弼舉茂材異等科。授簽書河陽判官。又通判絳州。遷直集賢院。錢易進士第二人。又舉賢良方正科策入等。除祕書丞。通判信州。東封獻殊祥錄。改太常博士。直集賢院。錢

藻進士第。又中賢良方正科。爲祕閣校理。此制科入館之例也。彭乘以進士及第。授鳳州團練推官。用寇準薦爲館閣校勘。聶冠卿以進士授連州軍事推官。用大臣薦召試校勘館閣書籍。尹洙以進士又舉書判拔萃科。知伊陽縣。用大臣薦召試爲館閣校勘。此大臣薦舉入館之例也。又有自薦而試者。咸平初。祕書丞孫冕。上書言事。召賜緋魚令、知制誥。王禹偁試文。除直史館是也。有大臣子弟。乞恩召試者。至和初。宰相劉沆。監護溫成園寢畢。辭恩賚而爲其子瑾請召試館職。遂得祕閣校勘是也。至如包拯爲京東轉運使。除直集賢院。徙陝西韓億。自河北轉運使進直史館。知青州。文彥博自殿中侍御史。除直史館。河東轉運副使。孫沖由轉運使入判登聞鼓院。以目疾改直史館。知河中府。此因差遣例除者也。

職官志三

初、淳化三年。置磨勘京朝官院。四年改。太平興國中。置差遣院。至是併入審官院。　案文獻通考。淳化三年。置磨勘京朝官院。又以興國中所置差遣院併入。號磨勘差遣院。亦名考課院。淳化四年。以考課京朝官院爲審官院。此志所云。殊未明曉。又熙寧中置審官西院。以主武選。改審官院爲審官東院。此志所當載而失之者也。元豐定官制。以審官東院爲尚書左選。審官西院爲尚書右選。流內銓爲侍郎左選。三班院爲侍郎右選。志亦失書。三班院亦淳化三年置。

凡文官自京朝官武官、自大使臣以上。元豐官制。文官通直郎以上爲升朝官。承務郎以上爲京官。下此則爲幕職令錄以屬。

職官志四

臺諫例不兼講讀。神宗命呂正獻。亦止命時赴講筵。中興。兼者三人。万俟卨、羅汝檝、皆以秦檜意。慶元後。司諫以上。無不預經筵者矣。詳見第二卷侍講學士下。此重出也。中興。兼者三人。謂王賓、王唐公、名未詳。徐俯。

凡六察之事。六察者。吏察戶察禮察兵察刑察工察也。

孫覺薦秀州軍事推官李定對稱旨。爲太子中允、監察御史裏行。軍事推官。乃遷人階官之卑者。乃越京官五階。而驟遷朝官。故當時譏其資淺。

宋初置三館長慶門北。謂之西館。文獻通考。先是朱梁都汴。正明中始以今右長慶門東北廬舍十數間。列爲三館。則宋初三館。尙沿五代之舊也。

東廊爲集賢書庫。西廊分四部。爲史館書庫。東廊下有脫文。當云東廊爲昭文書庫。南廊爲集賢書庫。

大中祥符八年。瓛外院于右掖門外。案是年。榮王宮火。焚及崇文院。故有外院之設。天聖九年。徙三館于左昇龍門外。因直集賢院謝絳之請也。志當書而闕之。

天禧初。令以三館爲額。置檢討校勘等員。　案長編。端拱元年。以史館檢討杜鎬爲祕閣校理。又麟臺故事云。大中祥符元年。崇文院檢討杜鎬等。校定南華眞經。則檢討之名。不始于天禧矣。

元祐五年。置集賢院學士。　案唐制。弘文館集賢院。分隸門下中書省。以見任宰相領大學士。其下則有學士、直學士。弘文則有直館。集賢則有校理。宋初尙沿其制。惟改弘文爲昭文。而集賢亦置直院焉。昭文館學士。罕見除授。集賢院學士。則自宋初至于熙寧。史不絕書。或判院事。如咸平之錢若水。或帶外任。如天禧之馬亮。慶厤之李宥。或判留臺。如天禧之晁迥。皇祐之吳育。而志于學士篇中。初不之及。蓋闕漏也。志云元祐五年置者。蓋元豐改官制後廢之。至是乃復置爾。

監修國史。　案宋初、史館與昭文集賢。列爲三館。以宰相一人監修國史。其下有修撰、有直館。元豐更官制。廢三館爲祕書省。分四案。國史案其一也。此亦志所當書而失書。

職官志六

乾道中。臣僚言三衙軍制。名稱不正。　此洪邁在翰林日所上劄子也。殿前司、侍衛馬軍司、侍衛步軍司。當時謂之三衙。各置都指揮使。副都指揮使。都虞候。皆帥也。故有三帥殿前步軍二司題名。今不可考矣。馬軍司題名。則景定建康志有之。考其所載。自建炎以後。皆稱主管侍衛馬軍司公事。至[illegible]道九年。始除趙樽都指揮使。淳熙二年。除李川王明皆都虞候。三年。除吳拱都指揮使。六年。除馬定遠。七年。除

雷世賢。皆都虞候。十二年。世賢遷副都指揮使。紹熙元年。除張師顏都虞候。是容齋之議。固已見諸施行。開禧以後。復有主管馬軍司公事之稱。閒有除副都指揮使及都虞候者。不過十之一二耳。

侍衛親軍馬軍。　案孝宗乾道七年。移侍衛馬軍司屯建康。故志有出屯建康之語。

次府通判一人。大藩或置兩員。　凡通判置兩員者。則稱東廳西廳以別之。南渡後。建康府于兩員外添差一員。謂之南廳。

中興諸大將。若韓、張、呂、岳、楊、劉之流。率至兩鎮節度使。　謂韓世忠、張俊、呂文德、岳飛、楊存中、劉光世也。呂當在楊劉之下。或云呂當作吳。吳玠亦嘗兼兩鎮也。

劉錡護國寧武保靜。　劉錡。當作劉光世。

自建炎至嘉泰。宰相特拜者六人。　案寶慶以後。宰相除節度者。喬行簡、鄭清之、趙葵三人。志于理宗以後事多闕漏。

團練使。　宋時有節度副使。團練副使。皆爲責授官。不得簽書公事。呂惠卿、責授建寧軍節度副使。范純仁、章惇、皆責授武安軍節度副使。呂大防、責授舒州團練副使。劉摯、責授鼎州團練副使是也。責授官亦宜見于志。

職官志七

開禧間、江淮四川竝置大使。休兵後獨成都守臣帶四川安撫制置使。　案景定建康志開禧三年置江淮制置使。治建康。嘉定十年省。紹定三年復置。六年改沿江制置使。是建康不設制司。中間祇十年耳。志云休兵後獨成都守臣帶制置使者非也。開禧置使本無大字。嘉定元年邱寀始加大使。何澹代寀亦爲大使。皆前執政也。紹定四年趙善湘亦爲大使。自改沿江以後。寶祐六年除趙與籌。開慶元年除馬光祖。皆爲大使。

又有沿海制置使。以明州守臣領之。　案宋末沿江沿海皆有制司。又有京湖制置使。或治江陵。或治鄂州。兩淮制置使。治揚州。又嘗置淮東制置司于楚州。廣南制置司于靜江。志皆失于討論也。

留守。　紹興五年。卽建康府治建行宮。自後建康守臣皆兼行宮留守。此志亦失書。

經略安撫司、經略安撫使一人。　案眞宗咸平二年。以王欽若爲西川安撫使。安撫之名始此。四年以張齊賢爲涇原等路安撫經略使。以梁顥爲副。陝西有經略安撫使自此始。然皆不常置也。六年錢若水除。幷代經略使知幷州。此太原置使之始。景德元年。以張齊賢兼青淄濰安撫使。知青州。後稱京東東路。丁謂兼鄆齊濮安撫使。知鄆州。後稱京東西路。此京東置使之始。是年。向敏中爲鄜延路緣邊安撫使。三年置河北緣邊安撫使于雄州。大中祥符元年。置河東緣邊安撫司。三年。詔昇洪揚廬州長吏兼安撫使。八年。曹瑋知秦州。兼涇原儀渭鎭戎沿邊安撫使。天禧三年。瑋爲鄜延路副都部署。環慶秦等州緣邊安撫使

然皆或置或省。非有定員。仁宗寶元元年。知永興軍夏竦。兼涇原秦鳳路安撫使。知延州范雍。兼鄜延環慶路安撫使。康定元年。以夏守贇爲宣徽南院使。陝西馬步軍都總管。經略安撫使。慶厤四年、罷陝西四路馬步軍都總管。經略安撫招討使。復置隨路都總管經略安撫招討使。四路者。秦鳳、治秦州。涇原、治渭州。環慶、治慶州。鄜延治延州。也。其後罷招討之名。又置永興軍、治京州。熙河、治熙州。兩路。而陝西六路安撫。有定員矣。慶厤三年。置京東西路安撫使。八年。置河北四路安撫使。大名府眞定府。州瀛州。皆無經略之名。皇祐四年。詔廣桂二州。帶經略安撫使。自是以後。諸州府帶安撫使者益多矣。

熙寧初。詔河東河北陝西三路漕臣。許乘傳赴闕。　案宋人稱轉運爲漕司。安撫爲帥司。提點刑獄爲憲司。提舉、常平、爲倉司。故有漕臣、帥臣、憲臣之目。

提點刑獄公事。　呂祖謙曰。太宗淳化二年。詔應諸路轉運使各命常參官一人。專知糾察州軍刑獄公事。此置外路刑獄官之始。事猶隸轉運司。行之二年。勞擾無補。降詔省罷。眞宗景德四年。遂復置之。不隸轉運。別爲一司。仁廟天聖六年。詔令諸路提點刑獄司朝臣。文臣也。使臣。武臣也。交割本職公事。與轉運使副。既罷兩年。天聖八年九月復置。仍令所至毋得送迎。其吏人約舊數裁減之。降詔十月九日。是月壬申。卻權罷。又三年。至明道二年冬復置。自後提刑一司。雖專以刑獄爲事。封樁錢穀盜賊保甲軍器河渠事務浸繁。權勢益重。而轉運司所總。惟財賦綱運之責而已。

其後文武官參爲知州軍事。予見石刻孔道輔祭祖廟文題銜。知兗州軍府事。又游師雄墓誌題銜。知陝州軍府事。蓋大都督府亦稱軍府。不稱軍州也。

二品以上。及帶中書樞密院宣徽使職事稱判。　案宋敏求春明退朝錄云。國初曹翰。以觀察使判潁州。是以四品臨五品州也。品同爲知。隔品爲判。自後唯輔臣宣徽使、太子太保僕射爲判。餘竝爲知州。又徐度卻埽編云。祖宗時凡官僕射及使相以上。領州府則稱判。元符末。章僕射罷相。以特進守越州。止稱知。蓋謫也。宣和中。余太宰深。以少傅節度使守福。復稱知。建炎中。呂僕射頤浩。以使相守池、守潭、守臨安。皆稱知。趙丞相鼎。官本特進。再罷相。初以節度使守紹興。後改本官守泉。皆稱知。近歲孟郡王忠厚。以使相守鎮江。亦稱知。後改婺州。改稱判。

若河南、應天、大名府。則兼留守公司事。　南渡後。建康府亦兼行宮留守。

太原府、延安府、慶州、渭州、熙州、秦州。則兼經略安撫使、馬步軍都總管。　案嘉泰會稽志云。國初節度使。領馬步軍都部署。英宗卽位。避御名改稱都總管。其後守臣兼一路安撫使者。皆帶馬步軍都總管。以此推之。河東陝西諸路經略安撫使。皆置于仁宗朝。當爲都部署。志稱都總管者。據後來改名也。

瀘州、潭州、廣州、桂州、雄州。則兼安撫使兵馬鈐轄。　南渡後。潭、廣、桂三州。皆帶馬步軍都總管。

廿二史考異卷七十二

宋史六

職官志八

建隆三年三月。有司上合班儀。太師、太傅、太保、太尉、司徒、司空、東宮三太。嗣王、郡王、僕射三少。謂東宮三少。京牧。大都督。大都護。御史大夫。六尚書。常侍。門下中書侍郎。太子賓客。太常。宗正卿。御史中丞。左右諫議大夫。給事中。中書舍人。左右丞。監本脫丞字。依禮志增。諸行侍郎。祕書監。光祿。衞尉。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大府卿。國子祭酒。殿中。少府。將作監。前任見任節度使。開封河南太原尹。詹事。諸王傅。司天監。五府尹。國公。郡公。中都督。上都護。下都督。庶子。五大都督。府長史。中都護。副都護。太常。宗正。少卿。祕書少監。光祿等七少卿。司業。三少監。三少尹。少詹事。諭德。家令。率更令。僕。諸王府長史。司馬。司天少監。起居郎。舍人。侍御史。殿中侍御史。補闕。拾遺。監察御史。郎中員外郎。太常博士。五府少尹。五大都督府司馬。通事舍人。國子。五經博士。都水使者。四赤縣令。太常。宗正。祕書丞。著作郎。殿中丞。六尚奉御。大理正。中允。贊善。中舍。洗馬。諸王友。諮議參軍。司天五官正。凡雜坐之次。以此爲準。所謂雜壓也。詔曰。尚書中臺。萬事之本。而班位率次兩省官。監本次作比。誤。今依禮志改。節度使出總方面。其檢校官多至師傅三公者。而位居九寺卿監之下。

甚無謂也。其給事中諫議大夫。宜降于六曹侍郎之下。補闕。次郎中。拾遺監察。次員外郎。節度使。升于中書侍郎之下。此亦見禮志。

開寶六年。詔晉王位望俱崇。親賢莫二。宜位在宰相之上。此亦見禮志。

翰林資政保和殿大學士。翰林無大學士之稱。此翰林二字衍文。

職官志九

太師、太傅、太保、謂之三師。太尉、司徒、司空。謂之三公。凡除授則自司徒遷太保。自太傅遷太尉、檢校亦如之。此文已見本志三師三公篇。又見合班篇。一志之中。前後三見。

治平二年。翰林學士賈黯奏。近者皇子封拜。並除檢校太傅。臣謹案。三師訓導之官。蓋天子之所師法。今皇太子以師傅名官。于義弗安。莫甚于此。蓋前世因循。失于釐正。臣愚以爲自今皇子及宗室卑者除官。並不可帶師傅之名。隨其敍遷。改授三公之官。詔俟將來。因加改正。自此皇子及宗室卑行。遂不除三師官。此事又見賈黯傳。政和中。罷三公官。以太師太傅太保爲三公。而皇子之除保傅者益多矣。元豐官制定。有請幷易內侍官名者。神宗曰。祖宗爲此名有深意。豈可輕議。政和二年。始遂改焉。此語已見本志入內內侍篇。其所改則通侍。正侍。中侍。中亮。中衛。拱衛大夫。及供奉官。左侍禁。右侍禁。左班殿直。右班殿直。凡十一階。幷黃門爲十二。此卷則以通侍大夫以下六官。列于武階之內。中亮大夫。本

易宣慶使。而此云客省使、中衛大夫。本易宣政使、而此云引進使。拱衛大夫。本易昭宣使。而此失書舊官名。其乖舛如此。但中亮、中衛、左武、右武四階。本以換橫班之名。而宣慶宣政二使。亦同換斯名。此又史文之可疑者也。

勳一十二。上柱國。柱國。上護軍。護軍。上輕車都尉。輕車都尉。上騎都尉。騎都尉。驍騎尉。飛騎尉。雲騎尉。武騎尉。此已見本志司勳篇。

紹興以後階官。案南渡文武寄祿官階。一遵元豐政和之舊。而志復重列之。連篇累牘。皆可省也。

職官志十

幕職。初授則試校書郎。再任如至兩使推官。則試大理評事、掌書記支使。防禦團練判官已上。試大理司直評事。又加則兼監察御史。亦有至檢校員外郎以上者。其解褐、評事、校書郎、正字、寺監、主簿、助教者。謂之試銜。有選集。同出身例。此已見本志試秩篇。

在京宮觀舊制。以宰相執政充使。或丞郎學士以上充副使。兩省或五品以上。爲判官內侍官。或諸司使副爲都監。又有提舉提點主管。案宮觀之設。昉于眞宗祥符七年。建玉清昭應宮。以宰相王旦充使。參知政事丁謂爲副使。戶部侍郎林特同副使。左正言直集賢院夏竦爲判官。是年置景靈宮使。以中書侍郎平章事向敏中爲之。尙書右丞趙安仁爲副使。知制誥劉鈞爲判官。九年。置會靈觀使。以參知

政事丁謂爲之翰林學士李迪爲副使知制誥樂黃目爲判官天禧中建祥源觀以樞密副使錢惟演爲都大管句祥源觀公事天聖初樞密副使張士遜爲祥源觀使此宰執領宮觀使之例也見李氏長編其後天聖七年玉清昭應宮災遂罷輔臣爲宮觀而景靈、會靈、祥源三宮觀以學士舍人管句康定元年李康靖公若谷罷參知政事爲資政殿大學士提舉會靈觀自後學士皆爲提舉至和初晏元獻公殊以舊相爲觀文殿大學士提舉萬壽觀而武臣李少師端愿爲觀察使止得管句祥源觀自陳乃加以都管句見春明退朝錄蓋提舉之名不輕授如此熙寧以後乃有以朝官充提舉者非故事也玉清昭應之災獨長生崇壽殿存詔改爲萬壽觀皇祐五年會靈觀火獨三聖御容得存詔權奉安于景靈宮更名集禧觀治平中又建醴泉觀徽宗朝又有祐神觀先是雍熙元年修東太一宮天聖七年修西太一宮熙寧元年又建中太一宮于集禧觀之東此在京宮觀之目也玉清、會靈先後焚燬祥源觀亦于至和元年災自後不置使職徽宗重和元年詔宰臣兼神霄玉清宮使蔡京鄭居中余深童貫執政官充副使鄧洵武薛昂白時中王黼蔡攸開封尹充判官少尹充管句又詔天下天寧萬壽觀改爲神霄玉清宮小州監無道觀者以僧寺充知州軍帶管句字通判帶同管句字此亦宜見于志今志但有靖康元年罷內外官見帶提舉主管神霄玉清宮之文而于置使副管句則不書蓋失之矣宮觀本置管句官南渡後避思陵嫌名改爲主管志述東都事而云主管或云管幹則史臣追改也

其戚里近屬及前宰執留京師者多除宮觀以示優禮　案明道中錢文僖爲景靈宮使其後王貽永王德用、賈昌朝、皆以前執政爲景靈宮使。治平中。武康節度使李端愿以外戚爲醴泉觀使。又仁宗時。李端懿、以鎮國軍節度留後提舉集禧觀。亦外戚也。

又詔杭州洞霄宮。亳州明道宮。華州雲臺觀。建州武夷觀。台州崇道觀。成都玉局觀。建昌軍仙都觀。江州太平觀。洪州玉隆觀、五嶽廟。自今竝依嵩山崇福宮。舒州靈仙觀。置管幹、或提舉提點官。　徐度卻埽編云。在外州府宮觀。舊惟西京崇福宮。南京鴻慶宮。舒州靈仙觀。鳳翔府上清太平宮。兗州仙源縣景靈宮。太極觀。有提舉管句官。熙寧初。始詔杭州洞霄宮永康軍丈人觀。亳州明道宮。華州雲臺觀。建州武夷觀。台州崇道觀。成都府玉局觀。建昌軍仙都觀。江州太平觀。洪州玉隆觀。五嶽廟。太原府興安王廟。皆置。此志不及丈人觀。興安王廟。又文獻通考。崇寧三年。添宮觀十。政和三年。添宮觀三十。志亦失書。靈仙觀。後改眞源。萬壽宮太平觀。後改太平興國宮。玉隆觀。後改玉隆萬壽宮。武夷觀亦稱沖祐觀。列傳所載。又有亳州太淸宮。建康府崇禧觀。兗州岱嶽觀。慶元府至道宮。紹興府千秋鴻禧觀。蓋政和以後增置。又有元封觀、太沖觀。未詳所在。

元豐中。王安石以右僕射觀文殿大學士爲集禧觀使。　卻埽編。天聖初。輔臣罷領宮觀使。其後惟以使相節度宣徽使爲之。無所職掌。奉朝請而已。熙寧閒。又有以使居外者。王荆公以使相領集禧觀使。居

金陵。張文定公以宣徽南院使、領西太一宮使。居睢陽。蓋優禮也。

呂公著、韓維以資政殿學士兼侍讀、仍提舉中太一宮、兼集禧觀公事。　此已見本志宮觀兼侍讀篇。惟彼文稱公著爲大學士。以公著傳考之。其時實由學士進大學士也。范鎮落致仕。以端明殿學士提舉中太一宮、兼集禧觀公事。亦兼侍讀。然鎮固辭未拜也。

元祐閒。馮京以觀文殿學士。梁燾以資政殿學士。爲中太一宮醴泉觀使。　謂京爲中太一宮使。燾爲醴泉觀使也。案郤埽編。梁左丞燾罷政事。除資政殿學士。特置同醴泉觀使之名以命之。梁公言。故事無以學士領宮觀使者。且同使之名。前所未有。力辭不受。然自是前二府。往往以學士直爲宮觀使矣。燾除醴泉使。有同字。志所書未核。

高遵固年八十一。乞再任宮觀。高遵禮年七十六。乞再任亳州太清宮　案高瓊及外戚傳。不見二人名。三省言。張方平元係宣徽南院使、檢校太傅太子少師致仕。元豐官制。行廢宣徽使。元祐三年復置。儀品恩數如舊制。方平依舊帶宣徽南院使致仕。　此已見本志宣徽篇。

食貨志上二

都官員外郎馮康國言。四川地狹民貧。祖宗時。正稅重者。折科稍輕。正稅輕者。折科稍重。二者平準。所以無偏重偏輕之患。百有餘年。民甚安之。近年漕總二司。輒更舊法。反覆紐折。取數務少。致民棄業逃移。

望並罷之。一遵舊制。詔如所請。令憲臣察其不如法者。　此又見康國傳。

食貨志上三

大中祥符三年。河北轉運使李士衡又言。本路歲給諸軍帛七十萬。民間罕有緡錢。常預假于豪民。出倍稱之息。至期則輸賦之外。先償逋欠。以是工機之利愈薄。請預給帛錢。俾及時輸送。則民獲利而官亦足用。詔優予其直。自是諸路亦如之。　此又見士衡傳。彼文士作仕誤。

食貨志上四

蘇轍自大名推官上書召對。亦除條例司檢詳文字。安石出青苗法示之。轍曰。以錢貨民。使出息二分。本非爲利。然出納之際。吏緣爲奸。雖有法不能禁。錢入民手。雖良民不免非理費用。及其納錢。雖富民不免違限。如此則鞭笞必用。州縣多事矣。唐劉晏掌國計。未嘗有所假貸。有尤之者。晏曰。使民僥倖得錢。非國之福。使吏倚法督責。非民之便。吾雖未嘗假貸。而四方豐凶貴賤。知之未嘗逾時。有賤必糴。有貴必糶。以此四方無甚貴甚賤之病。安用貸爲。晏之言。漢常平法耳。公誠能行之。晏之功可立竢也。安石自此逾月不言青苗。　此又見蘇轍傳。

司馬光曰。青苗出息。平民爲之。尚能以蠶食下戶。至饑寒流離。況縣官法度之威乎。呂惠卿曰。青苗法願則取之。不願不強也。光曰。愚民知取債之利。不知還債之害。非獨縣官不強。富民亦不強也。及拜官樞

密副使。光上章力辭至六七。曰。帝誠能罷制置條例司、追還提舉官。不行青苗助役等法。雖不用臣。臣受賜多矣。不然。終不敢受命。竟出知永興軍。　此又見司馬光傳。

食貨志下六

天聖三年八月。詔翰林侍講學士孫奭等。同究利害。　案長編紀事本末。是月辛卯。命翰林侍讀學士孫奭。知制誥夏竦、同工部郎中盧士倫、殿中侍御史王碩、如京使盧守懃。再加詳定。

兵志一

太平興國二年。詔改簇御馬直曰簇御龍直。鐵騎曰日騎。龍捷曰龍衛。控鶴曰天武。虎捷曰神衛。骨朵子直曰御龍。骨朵子直寬衣控鶴曰寬衣。天武雄威曰雄勇。龍騎曰驍猛。　案諸軍改名。既總敍于前。而下文又逐條列之。當刪存其一。惟控鶴之爲天武。則後條失書。

建康五萬。池州一萬二千。鎮江四萬七千。楚州武鋒軍一萬一千。鄂州四萬九千。荆南二萬。興元一萬七千。金州一萬一千。　文獻通考今鎮江大軍。則韓世忠之舊部。建康大軍。則張俊之舊部。鄂州大軍。則岳飛之舊部也。紹興末。荆南江州池州。又皆新刱兵籍。荆南所屯。則劉錡所招効用。益以鄂州之卒。江池之軍。則三衙疲弱之卒屯戍者。江州一軍。大抵皆茶寇也。而興元府、興州、金州三都統兵。則本曲端、吳玠、關師古之徒。關西之舊部也。又云四川之兵。曲端死。吳玠幷將其兵。王庶劉子羽、在興元又招其

流散。立成部伍。子羽罷。玠又併將其兵。故玠之兵十萬。玠死。胡世將爲宣撫。命吳璘以二萬守興州。楊政以二萬守興元。郭浩以八千守金州。而玠之中部三萬人。分屯仙人關內外。璘併將之。是以四川之兵獨偏重于興州。

其禁軍將校。則有殿前司、都指揮使、副都指揮使、都虞候各一人。諸班直、都虞候、指揮使、都知、副都知、押班、御龍諸直、有四直。都虞候本直。各有都虞候、指揮使、副指揮使、都頭、副都頭、十將將、虞候、馬步軍有捧日、天武、左右四廂、都指揮使、捧日天武、左右各有都指揮使。侍軍有都指揮使、虞候。每指揮副指揮使、副指揮使、每都有軍使、步軍謂之都頭。副兵馬使。步軍謂之副都頭。十將將、虞候、承局、押官、此又見職官志。當去此存彼。侍衛司倣此。

兵志二

熙寧以後之制。案熙寧以後。三衙軍額。與前不甚相遠。史家第據三朝四朝兩志之文。分而列之。若考其沿革。幷爲一篇。則文省而例亦不紊矣。

侍衛司。侍衛親軍。馬步軍。都指揮使。副都指揮使。都虞候各一人。馬軍都指揮使。副都指揮使。都虞候各一人。步軍亦如之。自馬步軍都虞候以上。其員全闕。卽馬軍步軍都指揮使等。各兼領其務。馬步軍有龍衞。神衞。左右四廂。都指揮使。龍衞。神衞。左右廂。各有都指揮使。每軍有都指揮使。都虞候。每指揮有

指揮使。副指揮使。餘如殿前司之制。其所領騎步軍之額如左。此文與前卷全同。武鋒、精銳、敢勇、鎮淮、驍勇、雄勝、武定。案武鋒以下諸軍。不言屯駐之所。蓋有脫文。據本志稱。楚州武鋒軍一萬一千。則武鋒等軍。當在楚州屯駐矣。又案建康、鎮江、江州、池州、鄂州、俱有駐劄都統司兵。建康又有馬軍行司。而沿江制司所領。又有防江軍、効用軍、破敵軍、精銳軍、御前策勝軍、淳祐五年置。三萬人。分六軍。前軍左軍屯鎮江。右軍中軍屯建康。先鋒後軍屯池州。制効軍、游擊軍、義士軍、皆宜見于此篇。蓋此卷脫漏甚多、惜無善本補之。明州水軍。紹興置。乾道元年二千人。分兩右兩將。案寶慶四明志。制置司水軍。紹興二年置。十一年兵隨司罷。三十一年。金人寇邊。明州復屯殿司水軍二千人。隆興元年。海寇朱百五等倡亂。戶部侍郎趙子潚復帶沿海制置使。知明州。就領殿司軍二千人。收捕二年。寇平。屯兵以次起發。子潚言。明州密邇行都。水陸控扼。事體非輕。乞存留未起發人。并招置水軍一千人。陸水軍統領鄭廣爲統制。聽明州使喚。自是明州駐兵爲額三千。乾道七年。差林文充統制。仍將本官自福州帶來水手一千撥付。兵額始有四千人。與史所載額數不合。竊意志文二千當爲三千之譌。下文又有一條云。沿海水軍。乾道六年置。一千人。當卽指林文所帶水手而言。若將二條并爲一。改此文二千爲三千。則與四明志相應矣。

兵志三

建炎後禁廂兵。廂字衍。案南渡禁廂軍。志但言所隸州軍。其指揮多少之數。則未之及。蓋典籍殘闕。不

及東都九朝之完具矣。今就可考者書之。臨安府禁軍。廿九指揮。曰威捷弟一。曰威果弟四。曰威果弟五。曰威果弟六。曰雄節弟八。曰雄節弟十六。曰全捷弟二。曰全捷弟三。右東南弟三將。曰武騎弟六。曰武騎弟七。曰廣勇左一四。曰廣勇左一五。曰廣勇左一六。曰廣捷弟四。曰廣捷弟五。曰廣捷弟六。曰忠節弟二。曰驍猛弟一。曰神威弟七。曰雄勇弟二。曰雄威弟六。曰効忠弟二十四。曰効忠弟七十五。曰効忠弟七十七。右京畿弟二將。曰雄節弟十七。曰威果弟六十一。曰全捷弟十七。曰龍騎。曰歸遠。右兵馬鈐轄司。廂軍廿六指揮。曰崇節弟一。曰崇節弟二。曰崇節弟三。曰節崇弟四。曰節崇弟五。曰崇節弟六。曰捍江弟一。曰捍江弟二。曰捍江弟三。曰捍江弟四。曰捍江弟五。曰修江。曰都作院。曰小作院。曰清湖閘。曰開河司。曰北城堰。曰西河廣濟。曰樓店務。曰長安堰閘。曰秤斗務。曰壯城。曰鼓角匠。曰橫江水軍。曰船務。曰牢城。建康府禁軍。十一指揮。曰威果十三。曰威果十四。曰威果十五。曰威果四十四。曰忠節十一。曰全捷弟一。曰全捷弟六。曰武雄弟一。曰馬軍。曰忠義。曰橫江水軍廂軍。四指揮。曰効一。曰効二。曰牢一。曰牢二。効者効勇也。牢者牢城也。平江府禁軍。五指揮。曰威果二十八。曰威果四十一。曰威果六十五。曰雄節弟九。曰全捷二十一。廂軍。十指揮。曰崇節弟九。曰崇節弟十。曰節崇弟十一。曰崇節弟十二。曰壯城。曰中軍鼓角。曰橫江。曰寧節弟三。曰城下開江。曰作院。紹興府禁軍。九指揮。曰雄節弟一。曰威捷弟二。曰威果二十二。曰威果二十三。曰全捷弟四。曰全捷弟五。以上係將。曰威果五十四。曰全捷十三。以上係將。曰防守步軍司。主守護禦宮。

廂軍、七指揮。曰崇節弟七。曰崇節弟八。曰壯城。曰牢城寧節弟二。曰屯駐營。曰作院。曰剩員。慶元府禁軍、五指揮。曰威果三十。曰威果五十五。曰雄節。曰威勝。曰全捷。廂軍九指揮。曰崇節二十八。曰崇節二十九。曰崇節三十。曰壯城。曰都作院。曰船場。曰剩員。曰寧節。曰清務。徽州、禁軍三指揮。曰威果。曰忠節。曰武雄。俱未詳其弟。廂軍三指揮。曰効勇。曰牢城。曰壯城。福州、禁軍三指揮。曰威果二十四。曰威果二十五。曰全捷弟九。本弟三十六觀元年改。又有有馬雄略指揮。荻蘆寨水軍。延祥寨水軍。亦稱禁軍。廂軍九指揮。曰保節弟一。曰保節弟二。曰保節弟三。曰保節弟四。曰壯城。曰牢城。曰剩員。曰都作院。曰養老寧節。今志于禁兵威果忠節武雄下。失注建康徽字。全捷下失注建康字。忠節下失注杭字。廂兵効勇下失注建康字。保節下失注福字。寧節下失注平江慶元字。都作院下失注慶元福字。平江亦有作院。清務下失注慶元字。若臨安之武騎、廣勇、廣捷、驍猛、神威、雄勇、雄威、効忠、龍騎、歸遠、皆稱禁軍。而志皆不見其名。

刑法志一

先是太祝刁衍上疏言。古者投姦人于四裔。今乃遠方囚人。盡歸象闕配務役。神京天子所居。豈可使流囚于此聚役。禮曰。刑人于市。與衆棄之。則知黃屋紫宸之中。非行法用刑之所。望自今外處罪人。勿許解送上京。亦不留于諸務充役。御前不行決罰之刑。殿前引見司鉗黥法具敕杖。皆以付御史廷尉京府。或出中使。或命法官。具禮監科。以重明刑謹法之意。帝覽疏甚悅。降詔褒答。然不能從也。此又見

衍傳。

刑法志二

太府寺主簿蔡渭奏。臣叔父碩。嘗于邢恕處。見文及甫元祐中所寄恕書。具述姦臣大逆不道之謀。及甫、彥博子也。必知姦狀。詔翰林學士蔡京、吏部侍郎安惇、同究問。初。及甫與恕書。自謂畢禫當求外。入朝之計。未可必聞。已逆爲機穽。以榛棘其途。又謂司馬昭之心。路人所知。又云。濟之以粉昆。朋類錯立。欲以眇躬爲甘心快意之地。及甫嘗語蔡碩。謂司馬昭指劉摯。粉昆指韓忠彥。眇躬及甫自謂。蓋俗稱駙馬都尉爲粉侯。人以王師約故。呼其父堯臣爲粉父。忠彥乃嘉彥之兄也。及甫除都司。爲自摯論列。又摯嘗論彥博不可除三省長官。故止爲平章重事。乃彥博致仕。及甫自權侍郎以修撰守郡。母喪除。與恕書請補外。因爲躁忿詆毀之辭。及置對。則以昭比摯如舊。眇躬乃以指上。而粉昆乃謂指王巖叟。面如傅粉。故曰粉。梁燾字況之。以況爲兄。故曰昆。斥摯將謀廢立。不利于上躬。京、惇言事涉不順。及甫止聞其父言。無他證佐。望別差官審問。乃詔中書舍人蹇序辰審問。仍差內侍一員同往。此又見劉摯傳。堯臣當是克臣之譌。

廿二史考異卷七十三

宋史七

藝文志一

宋舊史。自太祖至寧宗。爲書凡四。志藝文者。前後部帙。有亡增損。互有異同。今删其重復。合爲一志。案。此志合三朝、兩朝、四朝、中興國史。彙而爲一。當時史臣無學。不能博涉羣書。考其同異。故部分乖剌。前後顚倒。較之前史。踳駁尤甚。有一書而兩三見者。如陸德明經典釋文三十卷。見經解類。又見小學類。李涪刊誤二卷。見經解類。又見傳記類。傳記作一卷。程大昌易老通言十卷。見易類。又見道家類。汲冢周書十卷。見書類。又見別史類。戰國策三十三卷。見縱橫家。又見兵書類。僧辨機唐西域記十二卷。見道家類。又見地理類。楊九齡桂堂編事二十卷。見傳記類。又見別集類。李筌閫外春秋十卷。見別史類。又見兵書類。杜延業晉春秋略二十卷。見編年類。又見史鈔類。蕭方三十國春秋三十卷。見編年類。又見霸史類。本名方等。誤去等字。常璩華陽國志十卷。見別史類。又見霸史類。作十二卷。王通元經薛氏傳十五卷。見編年類。又見傳記類。劉恕十國紀年四十二卷。見別史類。又見霸史類。作四十卷。司馬彪九州春秋十卷。見別史類。又見霸史類。作九卷。趙曄吳越春秋十卷。見別史類。又見霸史類。余知古渚宮舊事十卷。見傳記類。又見

地理類。作故事。林鉞漢雋十卷。見史鈔類。又見類事類。蔣之奇廣州十賢贊一卷。見傳記類。又見文史類。江少虞皇朝事實類苑二十六卷。見故事類。又見類事類。曾致堯清邊前要五十卷。見故事類。又見兵書類。作十卷。歐陽修集古錄五卷。見目錄類。又集古錄跋尾六卷。見小學類。趙明誠金石錄三十卷。見目錄類。又見小學類。宋敏求寶刻叢章三十卷。見小學類。又見總集類。晁公武讀書志四卷。見目錄類。又見傳記類。作二十卷。皇甫松醉鄉日月三卷。見小說類。又見雜藝術類。僧贊寧物類相感志五卷。見小說類。又見雜家類。作十卷。荆浩筆法記一卷。見雜藝術類。又見小學類。王皙唐餘錄六十卷。見別史類。又見傳記類。作十六卷。毛友左傳類對賦六卷。見類事類。又見文史類。于政立類林十卷。見傳記類。又見類事類。新唐志作千立政。鄭至道諭俗編一卷。見刑法類。又見雜家類。邱光庭海潮論一卷。見小說家類。又見別集類。范鎮東齋記事十二卷。見故事類。又見傳記類。張宗誨花木錄七卷。見雜家類。又見小說家類。邵亢體論十卷。見儒家類。又見雜家類。雜家誤亢爲元。韓熙載格言五卷。見儒家類。又見雜家類。邱光庭兼明書四卷。見禮類。又見經解類。作三卷。又見雜家類。作十二卷。祝充韓文音義五十卷。見小學類。又見別集類。王晉使範一見儀注類。又見刑法類。李綽張尚書故實一卷。見傳記類。而小說家又有尚書故實一卷。范成大桂海虞衡志三卷。見地理類。而傳記類又有范成大虞衡志一卷。辛怡顯雲南錄三卷。見故事類。又有辛怡顯至道雲南錄三卷。汪浹榮觀集五卷。見故事類。而總集類又有汪浹元祐榮觀集五卷。武密帝于

興衰年代錄二卷。見編年類。而別史錄又有武密帝王年代錄三十卷。姚寬西溪叢話二卷。見小說家類。而雜家類又有姚寬叢語上下二卷。吳曾能改齋漫錄十三卷。見小說家類。而雜家類又有吳曾漫錄十二卷。徐度卻埽編三卷。見傳記類。而雜家類又有徐度崇道卻埽編十三卷。十字疑衍錢景衍南嶽勝槩一卷。見地理類。而道家類又有錢景衍南嶽勝槩編一卷。李璋太原事蹟雜記十三卷。見傳記類。而地理類又有李璋太原事迹十四卷。胡嶠陷遼記三卷。見傳記類。而地理類又有胡嶠陷虜記一卷。龔頴運厤圖三卷。見編年類。而別史類又有龔頴年厤圖八卷。李司空論事七卷。見故事類。而別集類又有李司空論事十七卷。令狐綯制表疏一卷。見故事類。而別集類又有令狐綯表疏一卷。崔昇魯史分門屬類賦一卷。見別集類。而春秋類又有崔昇春秋分門屬類賦三卷。注云。楊均注。又類事類。有魯史分門屬類賦。注云。不知作者。郭憲洞冥記四卷。見傳記類。而小說家類又有漢武帝洞冥記四卷。注云。東漢郭憲編。宋綬本朝大詔令二百四十卷。見總集類。而故事類又有宋朝大詔令二百四十卷。注云。紹興中出于宋綬家。洪興祖韓子年譜一卷。見傳記類。又見別集類。而譜牒類又有洪興祖韓愈年譜一部。注云。卷亡。薛齊誼六一居士年譜一卷。見傳記類。而別集類又有薛齊誼六一居士事證一卷。疑即一書也。顏師古刋謬正俗八卷。已見經解類。而儒家類又有顏師古糾謬正俗八卷。此書本名匡謬正俗。宋人避諱。或改匡爲刋。或改爲糾。其實一書也。殷璠丹陽集一卷。見總集類。而別集類又有商璠丹

陽集一卷。宋人避諱。改殷爲商。其實一書也。章懷太子脩身要覽十卷。已見儒家類。而雜家類又有李賢脩書要覽十卷。疑亦一書。譌身爲書也。仁宗觀文覽古圖記十卷。已見別史類。而故事類又有仁宗觀文鑒古圖十卷。李淑三朝訓鑒圖十卷。已見故事類。而別史類又有李淑三朝訓覽圖十卷。鑒與覽字形相似。疑皆重出也。呂夷簡三朝寶訓三十卷。林希兩朝寶訓二十一卷。並見別史類。而故事類又有呂夷簡林希進五朝寶訓六十卷。蓋卽合此兩書而爲一。其實亦重出也。經解類有蘇鄂演義十卷。雜家類又有蘇鄂演義十卷。沈顏聲書十卷。已見雜家類。而別集類又有沈顏聲書十卷。誤聲爲聲。實一書也。小說家類有狐剛子靈圖感應歌一卷。雜家類有狐剛子感應類從譜一卷。疑亦一書而重出也。胡旦演聖通論六十卷。已載于經解類。而又分見于易類書類詩類。張九成中庸大學孝經說各一卷。已載于經解類。而又分見于禮類孝經類。鄭樵通志二百卷。已載于別史類。而六書略又入小學類。圖譜有無記。卽圖譜略也。又入目錄類。謚法三卷。卽謚略也。又入經解類。敍論二卷。又入文史類。非重出乎。陸德明經典釋文。已于經解小學類兩見之矣。而又分見于易類、書類、詩類、春秋類、禮類、論語類。至小學類已載釋文全部。又別出爾疋音義二卷。非重複之甚乎。有一類之中。前後重出者。如沈棐春秋比事二十卷。春秋類兩見。張九成語錄十四卷。儒家類兩見。趙君錫遺事一卷。傳記類兩見。王晉使範一卷。刑法類兩見。李新集四十卷。別集類兩見。陸修靜老子道德經雜說一卷。道家類兩見。秦再思

洛中記異十卷。小說家類兩見。李嗣眞畫後品一卷。郭若虛圖畫見聞志六卷。皆于雜藝術類兩見。王琚射經。亦雜藝術類兩見。而前云一卷。後云二卷。小說家類前有樂史續廣卓異記三卷。後有樂史廣卓異記三卷。別集類前有李煜集十卷。後有南唐李後主集十卷。釋氏類前有般刺密帝彌伽釋迦譯首楞嚴經十卷。後有般刺密諦譯楞嚴經十卷。厤算類前有謝察微算經三卷。後有謝察微發蒙算經三卷。傳記類前有王巖叟、韓忠獻公別錄一卷。後有韓琦別錄三卷。王巖叟撰故事類前有三朝訓鑒圖十卷。仁宗製序。後有李淑三朝訓鑒圖十卷。兵書類前有郭代公安邊策三卷。後有定遠安邊策三卷。實一書也。見晁氏讀書志。兵書類前有余壹兵籌類要十五卷。後有余臺兵籌類要十五卷。臺與壹字形相涉。疑卽一書也。厤算類前有王孝通緝古算經一卷。後有王孝適緝古算經一卷。適卽通字之譌。亦一書也。農家類前有李綽秦中歲時記一卷。後有李綽輦下歲時記一卷。綽唐時人。唐都關內輦下。卽秦中也。前有劉時靖時鏡新書五卷。後有劉靖時鑑雜書一卷。注云。雜一作新。宋人避諱改鏡爲鑑。其實一書也。總集類前有蔡省風瑤池集二卷。後有葉省風瑤池集一卷。葉與蔡字形相涉。疑亦一書也。新唐志蔡省風瑤池新詠二卷。集婦人詩。釋氏類前有華嚴法界觀門一卷。宋密注。後有華嚴法界觀門一卷。僧杜順集。刊本杜譌作法。僧宗密注。宋卽宗字之譌。亦一書也。傳記類前有晉朝陷蕃記二卷。後有開運陷虜事迹一卷。俱云不知作者。疑亦一書也。晁公武云。石晉陷蕃記一卷。范質撰。蓋卽此書。春秋類前有公羊疏三十卷。後有徐彥公羊疏三十卷。

總集類前有宋白文苑英華一千卷。後有李昉扈蒙文苑英華一千卷。前有唐百家詩選二十卷。後有王安石唐百家詩選二十卷。皆一書而重出也。別集類前有廖光圖詩集二卷。後有廖正圖詩一卷。本名匡圖。宋人避諱。或改爲光。或改爲正。其實一書也。小說家類前有鍾輅前定錄一卷。後有鍾輅感定錄一卷。疑亦一書也。若夫編次之失當者。如南唐烈祖實錄。後蜀高祖實錄。後蜀主實錄。當入霸史。而入之編年。高宗過江事實。廣王事迹。當入故事。而入之霸史。趙志忠大遼事迹。當入霸史。而入之雜家。呂本中童蒙訓。朱熹小學之書。呂祖謙少儀外傳。皆儒家也。而入之小學。邵雍皇極經世書。觀物內篇。觀物外篇。亦儒家也。而入之易類。楊王休諸史闕疑。趙粹中史評。王應麟小學紺珠。類事也。而入之小學。又通鑑地理考。通鑑地理通釋。漢藝文志考證。漢制考。皆史鈔也。而入之職官。陳師道後山詩話。陸游山陰詩話。胡仔漁隱叢話。曾惠洪冷齋夜話。無名氏垂虹詩話。皆文史也。而入之小說。范成大吳門志。當作吳郡。地理也。而入之傳記。晁公武昭德堂藁。別集也。而入之傳記。同一音義也。楊齊宣晉書音義入正史類。劉伯莊史記音義。蕭該漢書音義。董衡唐書釋音。竇苹唐書音訓。入小學類。同一年譜也。薛齊誼六一居士年譜。入傳記類。王宗稷、蘇文忠年譜。入別集類。洪興祖、韓子年譜。則傳記別集譜牒三類皆有之。同一蒙求也。李翰蒙求。葉才老、和李翰蒙求入類事類。洪邁次、李翰蒙求入小學類。同一花木譜也。蔡襄荔枝譜。邱濬洛陽貴尙錄。紀牡丹。入小說類。歐陽修牡丹譜。孔武仲、劉攽王觀芍藥譜。入農家

類。同一錢譜也。封演錢譜。張台錢錄。入農家類。顧協錢譜。董逌錢譜。入小說類。洪遵泉志。入傳記類。皆義例之未一也。又如類事類。有徐天麟西漢會要。而東漢會要。則失之。總集類有洪邁唐一千家詩。而唐人萬首絕句則失之。故事類有陳騤中興館閣錄。而續錄則失之。傳記類有洪适五代登科記。而唐登科記則失之。

蓋以崇寧以後。史之所未錄者。蓋當作益。崇寧當作寧宗。皆刋本之譌。

易類。史文徽易口訣義六卷。案崇文總目云。河南史證撰。晁氏云。唐史證撰抄注疏。以便講習。田氏以爲魏鄭公撰。誤也。陳振孫亦云避諱作證字。則此志徽字當作徵之譌。

晁補之太極傳五卷。因說一卷。文獻通考。以爲晁以道撰。以道名說之。非補之也。

楊簡已易一卷。文獻通考。在儒家類。

書類。王晦叔周書音訓十二卷。本名曙。避英宗諱稱其字。而傳記類有王曙戴斗奉使錄。故事類有王曙羣牧故事。所謂史駁文也。

朱熹書說七卷。黃士毅集。黃士毅集四字。應改分注。

禮類。禮粹二十卷。注。不知作者。崇文總目。唐寧州參軍張頻纂。

石塾中庸集解二卷。塾當作塾字。子重與敦義爲近。故知當从敦也。

樂類。趙邦利彈琴手勢譜一卷。邦、當作邪。字之譌也。此志譌字頗多。如方勺泊宅編。譌勺爲匀。徐度卻埽編。譌度爲慶。杜佑賓佐記。譌賓爲實。陳蠹桐譜。譌桐爲相。呂渭廣陵止息譜。譌渭爲謂。呂祖謙左氏博議。譌博爲傳。葉模石林過庭錄。譌林爲杯。胡仔孔子編年。譌仔爲仔。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譌裕爲豁。宋庠尊號錄。譌庠爲祥。錢惟演金坡遺事。譌坡爲陵。趙抃成都古今集記。譌抃爲扑。楊倞注荀子。譌倞爲保。辛崇僧伽行狀。譌辛爲卒。僧杜順集華嚴法界觀門。譌杜爲法。僧神會荷澤顯宗記。譌神會爲會神。劉邵人物志。譌劉邵爲卽郡。沈括忘懷錄。譌忘爲志。黃希聲隅書。譌聲爲聲。陳翰異聞集。譌翰爲輸。溫畬續定命錄。譌畬爲奢。王闢之澠水燕談。譌闢爲關。王績補妒記。譌妒爲姑。黃休復茅亭客話。譌休爲林。上官融文會談叢。譌文爲友。張邱建算經。譌邱爲立。賈耽備急單方。譌耽爲沈。沈顏聲書。譌聲爲聲。史正志清暉閑詩。譌志爲心。鄭準渚宮集。譌渚爲者。談鑰吳興志。譌興爲與。離堆志。譌堆譌準。又別集類束晳譌爲哲。沈炯譌爲堈。王績譌爲續。胡曾譌爲會。孟賓于譌爲子。張耒譌爲來。魚元機譌爲魯。此類皆刋本之譌。非盡史臣之失也。

聶崇義景祐大樂圖二十卷。崇義、當作冠卿。崇義仕于宋初。不當景祐時。

春秋類。朱瑗春秋口義五卷。朱瑗、當是胡瑗之譌。

崔昇春秋分門屬類賦三卷。注楊均注。此書又見別集類。題云魯史分門屬類賦。而類事類又有魯史

分門屬類賦。注云。不知作者。疑卽一書也。晁氏讀書志。魯史分門屬類賦三卷。皇朝楊筠撰。以左氏事類分十門。各爲律賦一篇。乾德四年上之。此志云崔昇撰。而楊均注之。與晁志異。

程大昌演繁露六卷。　案程大昌演繁露十四卷。續演繁露六卷。已見類事類。文獻通考。入之雜家類。此又入春秋類。蓋以其取董生繁露之名。疑爲說春秋而作。而不知其非一類也。

經解類。劉餗六說五卷。兼講書五卷。授經圖三卷。　案唐志。六說五卷。乃劉迅所撰。迅乃餗之弟也。唐書迅傳云。續詩書春秋禮樂五說。崇文總目亦云。迅作六書。以繼六經。故標槩作書之誼。而著其目。惟易闕而不敍。然則此書名爲六說。實止五說矣。兼講書及授經圖。則唐志無之。疑非餗迅兄弟所作。

胡旦演聖通論六十卷。　陳氏云。易十七。書七。詩十。禮記十六。春秋十。其第一卷爲目錄。此志于易詩書三類。別出演聖通論之目。而春秋禮類。仍復闕之。據陳氏解題。詩止十卷。此志云二十卷。亦恐誤。

小學類。謝利貞玉篇解疑三十卷。　崇文總目作趙利正。

象文玉篇二十卷。　崇文總目云。釋慧力撰。志列玉篇解疑之下。似亦利貞所撰。

羅點淸勤堂法帖六卷。　宋自太宗淳化法帖而後。模刻法帖。亡慮數十家。志皆不載。而獨取羅點一家。恐難免挂漏之誚矣。

藝文志二

正史類。楊齊宣晉書音義三卷。此書何超所撰。楊齊宣爲序志。誤以爲齊宣。

編年類。蕭方三十國春秋二十卷。本名方等。脫等字。

孫盛晉陽春秋三十卷。春字衍。

程正柔大唐補紀三卷。本名匡柔。避諱改。

五代唐懿宗紀年錄一卷。五代唐獻祖紀年錄一卷。懿宗。當作懿祖。謂朱邪執宜也。獻祖者。克用之父國昌也。五代會要。天成四年十一月。史館上新修懿祖獻祖太祖紀年錄。共二十卷。據此志。懿獻二祖各一卷。則太祖紀年錄。當是十八卷。志獨失書。

宋太祖實錄五十卷。注李沆、沈倫修。案太祖實錄。本有兩本。各五十卷。太宗太平興國中修。史臣李昉、扈蒙、李穆、郭贄、宋白等。宰相沈倫爲監修。表進。眞宗咸平中重修。史官則錢若水、李宗諤、梁顥、趙安仁、而宰相李沆監修表進之。志誤幷兩本爲一。又以李沆列沈倫之前。益爲不倫矣。

別史類。常璩華陽國志十卷。江南志二十卷。江南志非璩所作。

史鈔類。劉希古歷代紀要五十卷。希古當作熙古。本傳作十五卷。小學類有劉希古切韻十玉五卷。本傳作切韻拾玉二篇。亦當爲熙字。

故事類。王琳魏鄭公諫錄五卷。琳、當作綝。卽方慶也。唐志故事類。有王方慶文貞公事錄一卷。卽此

書。

劉公鉉鄴城舊事六卷。　地理類有劉公鉉鄴城新記三卷。疑卽一書。舊唐志作公鏡。有新記而無舊事。

龔頤正續稽古錄一卷。　本名惇頤。避諱更名。和州人。給事中原之曾孫也。又撰元祐黨籍列傳譜述一百卷。淳熙修四朝國史。多取其書。以洪邁奏補和州文學。後賜出身。志失載。

洪邁翰苑羣書三卷。又會稽和買事宜錄七卷。　案和買事宜錄。邁所撰。翰苑羣書。則邁兄遵所撰也。志皆以爲邁撰。誤。

職官類。　蔡元道祖宗官制舊典三卷。　本名惇。避諱稱其字。

傳記類。　劉諫一作練。國朝傳記三卷。　諫、當作餗。案唐志。小說家有劉餗傳記三卷。注云一作國史異纂。則異纂與傳記本是一書。此志小說家既有劉餗傳記三卷。而傳記類又有劉餗國史異纂三卷。已爲重出。又不知諫練皆餗字之譌。而更出之。益可笑矣。

李巨川許國公動阯錄三卷。　故事類有李巨川勸王錄二卷。蓋卽此書。溫公通鑑考異。亦引許國公勸王錄。知動阯必勸王之譌。

乾寧會稽錄一卷。三楚新錄一卷。英雄佐命錄一卷。世宗征淮錄一卷。濠州干戈錄一卷。　此五書非李巨川所作。當注云竝不知作者。三楚新錄。疑卽周羽沖所撰。已見霸史類。

柳程柳氏家學一卷。小說家類。有柳珵家學要錄二卷。又有柳涅常侍言旨一卷。蓋卽一人也。晁氏云。家學要錄一卷。柳珵采其曾祖彥昭、祖芳、父冕、家集所記累朝典章因革著此錄。又常侍言旨一卷。柳珵記其世父芳所著。凡六章。然則程涅皆字之譌。珵旣爲芳之孫。不當又稱芳爲世父。考唐史。芳未嘗爲常侍。惟芳子登官至右散騎常侍。實珵之世父。則所云常侍者。蓋謂登也。

劉昶嶺外錄異三卷。地理類有劉恂嶺表錄異三卷。昶與恂字形相涉。疑卽一書。唐志有劉恂。無劉昶。

趙普飛龍記一卷。亦名龍飛日厤。

韓文公厤官記一卷。注程俱撰。陳振孫云。新安張敦頤撰。

王襄南陽先生傳二十卷。先生。當作先民。

李綱近世厚德錄一卷。此李元綱所撰。非李忠定也。史脫元字。

藝文志三

儀注類。歐陽修太常因革禮一百卷。卽蘇洵姚闢所修。

鄭樵鄉飲禮三卷。又鄉飲禮圖三卷。禮類有鄭樵鄉飲禮七卷。疑亦重出。

目錄類。商仲茂十三代史目一卷。本姓殷。避諱追改。別集類有商璠丹陽集。商文圭從軍藁。藝術類有張仲商射訓。五行類有商紹太史堪輿。厤皆本殷字也。

地理類。曹璠國照十卷。案。下文又有曹璠須知國鏡二卷。宋人避諱。往往改鏡爲照。此兩書疑亦重出也。

達奚洪一作通。海外三十六國記一卷。案。上文有達奚弘通西南海蕃行記一卷。疑卽一書。此作洪者。避諱改也。唐志作達奚通海南諸蕃行記。無弘字。

陸游會稽志二十卷。此與沈作賓、趙不迹會稽志二十卷。本是一書。沈趙皆紹興守臣。而陸游爲之序。游子子虞。嘗預纂修志。以爲游所撰。又分陸志與沈趙志爲二。皆失之不考爾。

李獻父相臺志十二卷。晁氏志作李琮。

劉灝清源志七卷。陳振孫云。清源志七卷。通判州事永嘉戴溪撰。時慶元己未。太守信安劉穎。蓋卽此書。穎灝字形相涉。未知孰是。

霸史類。南唐書十五卷。不知作者。案。南唐書傳于今者。有馬令陸游二家。馬書三十卷。陸書十五卷。此云十五卷。疑是陸氏書也。

蔣文懌閩中實錄十卷。陳氏書錄解題作蔣文惲。

藝文志四

儒家類。馬融忠經一卷。隋唐志俱無此書。蓋宋人僞託。

外書十二卷。注、程顥程頤講學。當在程氏遺書語錄之下。

伊洛淵源十三卷。注、不知作者。或云朱熹撰。

曾大公公侯正術十卷。唐志在雜家類。題云魯人初初者其名。而姓則未詳。此志作曾大公。刊本之譌也。

名墨縱橫家。無所增益。案宋三朝兩朝四朝國史。各志藝文。前志已著錄者。則後史不復登載。故有無所增益之語。元人修史。既彙而爲一。而秉筆之臣。空疏淺陋。不能刪其繁。復正其次第。以至一類之中。前後失次。甲乙乖方。徒憑鈔胥。照本增入。此語亦遂存而不刪。昔人譏作奏雖工。宜去葛龔。豈意蘭臺東觀之儒。亦復謬濫至此。

道家類。劉向關尹子九卷。諸子多出劉向校定。獨此書繫之劉向。似關尹九卷。乃中壘所作也。

釋氏類。法林辨正論八卷。陳子良作。案法林辨正論八卷。又見于破邪論之下。此譌琳爲林。實一書也。晁氏云。潁水陳良序。唐志云。陳子良注。此以爲子良作。亦誤。

李遵天聖廣燈錄三十卷。本李遵勖撰。避諱去下一字。

楊士達禪關八問一卷。注、宗美。唐志云。楊士達問。唐宗美對。此脫對字。

僧肇寶藏論一卷。又般若無知論一卷。涅槃無名論一卷。上文已有僧肇寶藏論三卷。蓋合三論爲一

部。

魏靜永嘉一宿覺禪師集一卷。上文有魏靜永嘉一宿覺禪宗集一卷。此重出。

道院集要三卷。注、不知作者。陳振孫云。王古撰。以晁迥法藏碎金耄智餘書。删重集碎。別爲此書。

李通元華嚴合論一卷。案李長者華嚴合論本一百二十卷。此云一卷者。乃眞際禪師所撰。華嚴法相撮要也。

崇正辨三卷。胡演撰。演、當作寅。寅著此辨。專以排斥釋氏。當列于儒家。不當在釋氏類。

神仙類。陳處士同洪讓書老子道經一卷。同、當作周。卽周弘讓也。宋人避諱。改爲洪字。

王用德晉州羊角山慶厤觀記一卷。慶厤、當作慶唐。

農家類。李綽輦下歲時記一卷。此與秦中歲時記。當是一書。

劉靖時鑑雜一作新書四卷。上文有劉安靖時鏡新書五卷。疑卽此書。改鏡爲鑑者。避諱也。

周絳補山經一卷。山、當作茶。

雜家類。皇甫選注何亮本書三卷。案下文又有何亮本書三卷。亦重出。

潘祖志筌書三卷。陳氏書錄解題。有潘植忘筌書二卷。此志譌植爲祖。譌忘爲志也。

藝文志五

小說家類。李義山雜纂一卷。此與李商隱雜纂。當是一書。

洪邁夷堅志六十卷。甲乙丙志。夷堅志八十卷。丁戊己庚志。陳氏書錄解題。夷堅志甲至癸二百卷。支甲至支癸一百卷。三甲至三癸一百卷。四甲四乙二十卷。凡四百二十卷。

王煥北山紀事十二卷。陳氏云。戶部侍郎王遘少愚撰。

陳師道談叢究理一卷。案儒家類有陳師道後山理究一卷。傳記類有陳師道後山居士叢談一卷。此又別出談叢究理一卷。不惟重出。且復舛譌。今後山書具存。

黃朝英青箱雜記十卷。案朝英所撰。本名緗素雜記。其青箱雜記十卷。則吳處厚所撰也。

天文類。符天經一卷。曹士爲符天經疏一卷。符天通眞立成法二卷。士爲、當是士蔿之譌。厤算類已有曹士蔿七曜符天厤二十七曜符天人元厤三卷。此必重出也。

五行類。珞錄子賦一卷。不知姓名。宋李企注。晁志。珞琭子疏五卷。皇朝李全東方明撰。全與企字形相似也。下文又有珞琭子三命消息賦一卷。當是重出。

郭璞山海經十八卷。案山海經古書。郭氏爲之注。非郭所撰。且下文卽有山海圖經十卷。郭璞序。不著姓名。謂非自相矛盾乎。漢志雖以山海經列于形法家。要是地理家之權輿。志旣以山海經讚二卷入地理類。而此復入之五行類。似未嘗寓目此書者。大可怪矣。

蓍龜類。周易三備三卷。題孔子師徒所述。蓋依託也。史記正義引中備。孔子爲商瞿母筮得大畜。與子貢顏回問答之語。中備蓋卽三備之一篇。又五行類。有周易三備雜機要一卷。亦此類也。唐志蓍龜卽在五行之內。此志旣別立蓍龜一家。而許季山易訣。周易六帖。周易髓要雜訣。周易天門子訣。周易三略經。易林、諸家易林、易新林、易旁通手鑑、易元圖、周易蓍筭訣、易頌卦、太淸易經訣、周易通占、周易子夏占、周易口訣、開題、周易飛燕轉關林、周易括世應頌、周易鬼靈經、周易三空訣、周易三十六占、周易爻詠、周易鬼鎭林、周易金鑑歌、周易聯珠論、周卦轆轤關、易轆轤圖頌、易大象歌、周易卜卦、郭璞周易元義經、周易察微經、周易鬼銜筭、周易逆刺、易鑑、黃子元易頌、王守一周易探元、易訣雜頌、易杜祕林、易大象林、李鼎祚易髓、成元英易流演、虞翻注京房周易律厤、陶隱居易髓、王鄴周易通神歌、張肯周易繚繞詞、靈隱子周易河圖術、焦氏周易玉鑑領、周易三備雜機要、周易經類、法易、一作易訣周易竅書、周易靈眞述、周易靈眞訣、易卦林、周易飛伏例、周易火竅、周易備要、周易六神頌、天門子易髓、六十四卦歌、凡六十家。仍列于五行類。此亦義例之未當者。

藝文志六

兵書類。陶弘景眞人水照十三卷。唐志作水鏡。宋人避諱追改

雜藝術類。宋景眞唐賢名畫錄一卷。宋、當作朱。字之譌也。本名景玄。宋人避諱。易爲眞字。如玄武爲

眞武也。

類事類。章得象國朝會要一百五十卷。宋初至慶厤四年。案下文有宋六朝會要三百卷。章得象編。刊本象或作蒙誤。王珪續。則得象此書。卽在三百卷內。慶厤五年以後。至神宗朝。則王珪所續也。志中前後重複。似此者非一。略舉以見例。

大孝一作存。僚御覽要略十二卷。大孝僚三字不可解。當考。

册府元龜音義一卷。案王欽若册府元龜一千卷。尙在下文。而音義轉列于前。此亦義例之可議者。

李知實一作寶。檢志三卷。唐志作李知保。保與寶同音。又譌爲實爾。

文選雙字類要四十卷。注、不知作者。陳振孫云。蘇易簡撰。

醫書類。林億黃帝三部鍼灸經十二卷。卽皇甫謐所撰甲乙經也。嘉祐中。詔光祿卿直祕閣林億、國子博士高保衡等。校正醫書。如素問、靈樞、難經、甲乙經、脈經。皆億等所校。而史家無學。偶見此書卷首有億名。遂以爲億所撰。此亦劉向關尹子之類也。

楊介存四時傷寒總病論六卷。案晁氏志。有楊介存眞圖一卷。其人名介。非名介存也。竊意介存下當有脫文。四時傷寒總病論。則別是一人所撰。

唐愼微大觀經史證類備急本草三十二卷。案元初刊本。首載康州防禦使人內醫官曹孝忠序云。明

人唐愼微。因本草舊經。衍以證類。臣親奉玉音。謂此書實可垂濟。乃詔節使臣楊戩總工刋寫。又命臣校正而潤色之。謹奉明詔。删鍼緝紊。務底厥理。凡六十餘萬言。請目以政和新修經史證類備用本草云。蓋愼微書初刻于大觀二年。有杭州仁和縣尉管句學事艾晟序。故系以大觀。及政和奉詔校正。卽易以政和之號。非有二書也。

成無已傷寒論一卷。 案。無已撰傷寒明理論四卷。又注仲景傷寒論十卷。志稱傷寒論一卷。誤也。志不載成氏傷寒明理論。而別有嚴器之傷寒明理論四卷。未審卽一書否。

藝文志七

別集類 司空文明集一卷。 本名曙。宋人避諱。故舉其字。包幼正本名佶。避徽宗諱。亦稱字。李泰伯本名覯。避高宗諱。亦稱字。

祝光韓文音義五十卷。 卽祝充韓文音義也。一類之中。前後重出。又譌充爲光爾。

趙抃成都古今集三十卷。 地理類有趙朴成都古今集記三十卷。蓋卽此書。譌抃爲朴爾。此地理總集之流。不當入別集。

恭翔集十卷。又表奏集十卷。 卽敬翔也。總集類有許恭宗文館辭林詩。卽許敬宗也。史臣避宋避諱追改之。

王禹偁小畜集三卷。當作三十卷。

石柔橘林集十六卷。陳氏作石悉。

劉一止苕溪集五十五卷。案下文別出劉一止集。注云。苕溪集多五卷。此亦一書重出。當刪幷爲一。

張嗣良敝帚集十四卷。又南澗甲乙藁七十卷。韓元吉愚戇錄十卷。案南澗甲乙藁。乃韓元吉撰。元吉字無咎。門下侍郎維之玄孫。居廣信溪南。故自號南澗志誤。

連寶學奏議二卷。不知名。蓋寶文閣學士連南夫也。

李燾文集一百二十卷。燾傳云。文集五十卷。奏議三十卷。

王惟之雪溪集八卷。當作性之。

得全居士詞一卷。不知作者。陳振孫云。得全詞一卷。趙鼎元鎭撰。此卷前有趙鼎得全居士集。而于此詞獨失其名何也。

藝文志八

總集類。朱梁宣底八卷。故事類有梁宣底三卷。此亦重出。

吳越石壁集二卷。別集類有錢鏐吳越石壁記一卷。疑卽一書。

楊傣南州集十卷。陳振孫云。太平州教授林桷子長集。案楊傣于淳熙中嘗知太平州。疑卽與桷同時。

桷任纂修。而倓爲郡守。均得列名卷端也。

曾肇滁陽慶厤前集十卷。陳氏云。滁陽慶厤集十卷。朝散郎滁人徐徽仲元集。斷自慶厤以來。曾肇子開。紹聖中謫守爲之序。此志前有徐徽滁陽慶厤集十卷。而復出此。其實非有二本也。

十二品考異卷八 凡